

公司代码：600403

公司简称：*ST 大有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00403

2017 年年度报告



二〇一八年三月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吴同性、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五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五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目前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390,812,40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1元（含税）进行分配，共计分配利润145,839,556.52元。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无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9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3
第九节	公司治理.....	39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9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有能源或公司	指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天峻义海	指	天峻义海能源煤炭经营有限公司
河南能源	指	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义煤公司或义煤集团	指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义安矿业	指	洛阳义安矿业有限公司
李沟矿业	指	义马煤业（集团）李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义络煤业	指	义煤集团宜阳义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铁生沟煤业	指	义煤集团巩义铁生沟煤业有限公司
阳光矿业	指	义煤集团阳光矿业有限公司
义海能源	指	义马煤业集团青海义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木里煤业集团	指	青海省木里煤业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聚乎更采矿权	指	聚乎更矿区一露天首采区采矿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大有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Henan Dayou Ener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DYE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吴同性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建强	董海
联系地址	河南省义马市千秋路6号	河南省义马市千秋路6号
电话	0398-5886075	0398-5888908
传真	0398-5897007	0398-5897007
电子信箱	dsh@hndyny.com	dsh@hndyny.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河南省义马市千秋路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72300
公司办公地址	河南省义马市千秋路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72300
公司网址	http://www.hndyny.com
电子信箱	dsh@hndyny.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大有	600403	大有能源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1号商务中心二期五楼511-512
	签字会计师姓名	徐伟、赵琰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6,834,341,616.66	5,181,052,960.45	31.91	4,624,303,998.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0,391,514.77	-1,962,631,327.82	不适用	-1,288,326,036.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0,074,495.16	-1,675,689,566.14	不适用	-1,042,905,633.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7,332,894.97	260,665,579.30	436.06	-132,147,383.21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035,318,505.79	6,614,535,638.80	6.36	8,491,419,273.91
总资产	16,440,936,812.16	14,567,814,505.65	12.86	15,574,040,071.7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	-0.82	不适用	-0.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	-0.82	不适用	-0.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70	不适用	-0.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1	-26.13	不适用	-14.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9	-22.31	不适用	-11.3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说明：2015-2016年度，因煤炭市场形势滑向低谷，公司形成亏损；2017年度，公司采取积极措施，开源节流、降本增效，并随着煤炭去产能政策推向深入，煤炭市场形势好转，公司煤炭产销量、售价均上升，公司于本期扭亏为盈。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768,855,103.48	1,582,367,916.71	2,003,853,814.59	1,479,264,781.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359,743.41	138,368,183.87	124,021,962.78	66,641,624.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8,477,341.41	119,763,502.92	124,206,111.48	107,627,539.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591,142.95	-421,783,145.00	623,176,545.64	823,348,351.3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135,565.20		1,627,968.64	-10,355,270.6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1,299,073.35	主要是三供一业改造政府补助	6,049,338.43	37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8,210,518.44	主要是三供一业无偿移交损失	-294,442,971.04	-235,338,738.8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56,997.40		-165,176.38	-99,516.68
所得税影响额	7,621,027.30		-10,921.33	3,123.16
合计	-19,682,980.39		-286,941,761.68	-245,420,402.96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主要从事原煤开采、煤炭批发经营、煤炭洗选加工。公司所产优质长焰煤、焦煤、贫煤、洗精煤广泛应用于发电、造气、工业锅炉、炼焦、建材等行业，产品主要销往河南、湖北、华东等多个省区。

2017 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重要一年，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之年。在供给侧改革的推动下，2017 年煤炭行业发展较为平稳，供求关系得到改善，煤炭价格保持在一定水平，企业效益整体向好。

供给方面，一方面，随着煤炭去产能的深入推进，一批无效低效产能加快退出，煤矿违法违规建设和超能力生产得到有力遏制。另一方面，今年以来，相关部门采取多种措施来稳定供应，从加快释放先进产能到大力推进煤炭中长期合同的签订，再到直购直销减少中间环节，煤炭供应得到保障，原煤产量增速加快。国家统计局数字显示，2017 年全年，我国原煤产量为 35.2 亿吨，同比增长 3.3%。

需求方面，2013 年以后全国煤炭消费量连续三年下降，2016 年下半年由降转升，2017 年以

来，随着经济回暖，电力、化工、建材等高耗煤行业复苏的影响，煤炭消费持续上升。国家统计局数字显示，2017 年中国煤炭消费量增长 0.4%。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16,440,936,812.16 元，较期初 14,567,814,505.65 元增加 1,873,122,306.51 元，增幅 12.86%，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融资增加和当期盈利所致。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产品优势：公司矿区储量丰富，煤种齐全，所产优质长焰煤、焦煤、贫煤、洗精煤广泛应用于发电、造气、工业锅炉、炼焦、建材等行业。

交通优势：公司总部和主要生产矿区紧临连霍高速公路、陇海铁路、郑西高铁和 310 国道等交通大动脉，区位优势突出，销售网络遍布河南、湖北、华东等 20 个省区。

技术优势：公司把科学技术视为第一生产力，注重科技创新，拥有“八所一站”的技术研发机构、100 余项国家专利、国内领先的机械化生产系统，防灭火技术、瓦斯综合治理技术和冲击地压综合防治技术在行业处于领先地位。

管理优势：公司长年积累了丰富的管理经验，以“用心做事、追求卓越”的核心价值观引领，取得了省部级以上优秀管理成果和全国煤炭工业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 120 多项，打造了国家级安全质量标准化矿井 7 对、国家级瓦斯治理示范矿井 4 对。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 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形势、艰巨的工作任务，经理层认真贯彻落实公司董事会的工作部署，迎难而上、负重爬坡，勇于担当、务真求实，狠抓安全管理，深化企业改革，强化经营管理，维护矿区稳定，各项重点工作有序推进。全年生产商品煤 1496.12 万吨、商品煤销量 1619.6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 68.34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 亿元。

总结回顾 2017 年的工作，我们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

（一）严抓细管保安全。2017 年，我们始终坚守红线意识、底线思维，狠抓安全管理，不断夯实安全生产基础。全年组织考核 182 矿次，召开“双基”建设现场会 6 次，发现和推广亮点 164 个。极开展安全“体检”、隐患排查治理、“专家会诊”等活动，全年整改各类隐患 7648 条，集中整治重复反弹隐患 37 条，组织“专家会诊”21 矿次；围绕水、火、瓦斯、冲击地压等重大灾害，扎实做好技术攻关和防治工作，千秋煤矿冲击地压防治示范化矿井项目、耿村煤矿瓦斯治理示范化矿井项目通过上级验收。全年组织安全培训 43 期，培训人员 4300 人次，完成取证培训 2.7 万人次；组织开展专项或综合演练 97 场，参加人数 1.3 万人次，职工安全防范意识显著增强。全年开展安全督查 564 次，查处违规人员 41 人次；处理安全事件 15 起，责任追究 185 人次，收缴安全保证金 5.8 万元。2017 年我们高度重视环保工作。实施了义络公司矿井水处理设施改造、各矿贮煤场车辆冲洗装置等重点环保治理项目；组织完成煤炭储配中心、常村洗煤厂等项目的环保验收；完成了石壕矿等单位燃煤锅炉的“煤改气”工作。

（二）稳生产提高效率。一是强化管理确保接替正常。持续加大对采掘接替紧张矿井的重点督导和帮扶力度，千秋矿、跃进矿实现了采掘接替正常，杨村矿大巷煤柱工作面提前 2 个月投产，多生产原煤 19 万吨；二是加快提升机械化水平。全年综采机械化率为 84.5%，同比提高 2.6%；掘进装载机械化率为 87.8%，同比提高 4.9%。耿村、常村等矿井采煤机械化率达到 100%。三是积极开展自动化项目改造。石壕、义络等矿井完成了主煤流自动化系统改造。同时，各矿井根据自身实际，对压风机及制氮机自动化系统、空压机及矿井变电所无人值守系统等项目进行了改造。四是积极运用先进技术。大力推广煤巷锚网支护，全年完成锚网支护进尺 16884 米，节约支护费用 2859.3 万元；积极推广沿空留巷、沿空掘巷技术，全年完成沿空留巷进尺 617 米，每米多回收煤炭资源 17.4 吨，创造经济效益 536.8 万元；完成沿空掘巷进尺 13232 米，节约费用 1958.3

万元。五是扎实做好系统优化。按照“三优三减三提”要求，持续做好系统优化。在生产布局方面，关闭了杨村矿 13 区等 4 个采区，减少了 3 个采煤队、9 个掘进头、3 个修护头，实现了集约化生产；强化机电运输管理，机电设备综合完好率达到 96.4%，大型固定设备完好率达到 100%。

（三）强管理深挖内潜。一是不断完善生产经营考核。修订完善生产经营考核办法，引入内部考核利润概念，使考核结果真实地反映各单位的工作成效。二是试点推行契约化管理。在千秋、杨村、孟津、李沟 4 对矿井开展了契约化管理试点工作，实施一矿一策，调动各单位减亏增效的积极性，实现了 4 家单位大幅度减亏。三是全面加强成本管控。以深挖内潜为核心，强力推行作业成本法，开展成本分析对标，加强非生产性支出控制，强化物资供应管理，成本管理效果显著提升。四是着力强化煤质管理。强化过程管控考核，调动各单位抓好煤质管理的积极性。充分发挥筛洗选设施的提质作用，优化产品结构，全年洗选产品平均降灰幅度 6.1%。通过落实各项提质措施，公司本埠商品煤发热量达到 4385 千卡/千克，超计划 25 千卡/千克。五是想方设法挖潜增效。加大内部闲置资产处置力度，公司下属单位处置机电设备等固定资产形成的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378 万元；利用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取得税收优惠。

（四）抓改革激发活力。一是认真落实“三供一业”改造移交。按照上级规定，按时完成了“三供一业”改造移交，涉及资产原值 65163.74 万元，净值 58376.41 万元，其中：账面资产移交原值 13286.09 万元，净值 6498.76 万元；新增改造资产移交原值 47670.18 万元；独立矿区不移交资产原值 4207.48 万元。二是加快剥离企业办社会职能。对公司医疗资产进行了评估，并督促各医疗单位履行重组程序。对社区管理机构、医疗生育保险、企退人员社会化管理等进行了剥离移交。

（五）重调整提升效能。2017 年，我们持续加大人力资源结构调整力度，不断提升工作效能。一是规范加强劳动用工管理，清理违规用人，截止 2017 年 12 月底，在册职工人数为 36,266 人，与 2016 年底相比，在册人数净减 2817 人。二是加强人员内部调剂，全年累计招聘调剂各类人员 336 人，办理富余人员内部调剂 6 批 359 人。三是积极推进劳务输出，全年累计劳务输出 1100 余人，节约工资社保费用 310 万余元，职工增收 1120 余万元。四是强化薪酬管理，合理调控各类人员收入比例，薪酬分配优先向一线倾斜、向外部艰苦地区倾斜、向安全高效倾斜。下半年制定了一线员工出勤奖励政策，提升了员工出勤率，稳定了一线职工队伍。公司地面、辅助、生产一线人员收入比例达到 1:1.49:1.98，较好地调动了生产一线人员的积极性。

（六）建项目积蓄后劲。组织完成了新安洗煤厂、耿村洗煤厂、常村洗煤厂、跃进洗煤厂、豫西煤炭储配中心项目（一期）、新安煤矿 16 风井等 6 个项目的建设和竣工验收，实现了建设项目安全无事故、工程质量全部达标、建设工期无滞后、投资全部不超概算的目标。

（七）建体系科技兴企。我们全面推进“科技兴企”战略，进一步完善科技创新体系，细化成果转化评价体系、激励体系及考核程序，提出了精准的效益认定方法，规范了创新成果收购机制，调动了广大职工的创新积极性。

（八）聚合力保持稳定。一是民主管理扎实实施。持续推进职代会、企务公开、集体协商等民主管理建设，组织各级职工代表开展上岗巡视，落实职代会各项职权，保证职工通过各种途径参与企业管理。二是形势任务讲明讲透。大力开展“四讲四提”、“书记讲形势”、“学习宣传贯彻十九大精神”等系列形势任务教育活动，先后举办自主创业、去产能等主题报告会 36 场。三是民生利益切实保障。深入开展“两送一助、结对帮扶”等特色帮扶活动；不断完善职工利益协调、诉求表达、矛盾调处和权益保障机制，全方位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创建和谐劳动关系。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7 年随着煤炭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入，煤炭供需关系趋于平衡，煤炭价格止跌企稳，实现合理回归。受煤炭市场形势好转影响，公司适度扩大生产，商品煤产量 1496.12 万吨，同比增加 245.8 万吨，增幅 19.66%；商品煤销量 1619.6 万吨，同比增加 155.96 万吨，增幅 10.66%。受煤炭销量、价格双上升影响，公司当期实现营业收入 68.34 亿元，同比增加 16.53 亿元，增幅 31.91%。

（一）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	-----	-------	----------

营业收入	6,834,341,616.66	5,181,052,960.45	31.91
营业成本	4,375,698,179.20	4,842,825,767.96	-9.65
销售费用	136,351,037.97	161,765,802.64	-15.71
管理费用	954,162,219.28	731,593,739.08	30.42
财务费用	292,966,632.94	175,450,813.02	66.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7,332,894.97	260,665,579.30	436.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617,133.75	-62,800,910.1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33,407.32	59,311,991.31	-41.78
研发支出	123,197,354.19	30,840,424.33	299.47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营业收入同比增幅31.91%，主要原因是当期煤炭形势向好，煤炭销量、价格双增长所致；营业成本同比减少9.65%，主要原因：一是产量增加，摊薄固定成本；二是2016年，公司下属部分矿井煤炭产品成本售价倒挂，为避免损失扩大并减少储存成本，适当限缩产量，重点推进巷道开拓掘进、工作面布置等煤炭开采前期准备工作，形成2016年度成本支出。因煤炭投入并不直接构成煤炭产品实体，造成2016年度煤炭产品生产成本较高；2017年，随着煤炭市场形势好转，在2016年度前期投入基础上，释放该部分产能，使得当期煤炭产出消耗较低；三是2017年度，我公司在大力开拓市场、提升煤质的同时，严格控制各项成本支出，厉行作业成本管控理念，提高生产工艺、优化生产布局，使得当期成本支出较同期降幅较大。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煤炭采掘销售	5,767,792,497.71	3,411,628,323.80	40.85	44.28	-8.77	增加34.39个百分点
煤炭贸易	595,396,155.51	563,448,500.11	5.37	23.68	16.33	增加5.98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煤炭采掘销售	5,767,792,497.71	3,411,628,323.80	40.85	44.28	-8.77	增加34.39个百分点
煤炭贸易	595,396,155.51	563,448,500.11	5.37	23.68	16.33	增加5.98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河南地区	4,660,128,793.81	3,368,432,978.62	27.72	38.71	-5.07	增加37.97个百分点
省外地区	1,703,059,859.41	606,643,845.29	64.38	52.14	-10.20	增加24.73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公司主营业务中煤炭采掘销售收入 57.68 亿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44.28%，主要是由于本年度煤炭销量、售价双上升，推动煤炭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2017 年公司主营业务主要分布于河南省内，以及青海省等省外地区。2017 年河南省内的销售额 46.6 亿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38.71%，省外地区的销售额 17.03 亿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52.14%，主要是本年度煤炭销量上升、售价上升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商品煤	14,961,279.91	16,196,051.55	830,203.87	19.66	10.66	-60.72

产销量情况说明

2017 年，随着煤炭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入，煤炭市场形势向好、售价上升，公司适度增加生产、扩大销售，实现商品煤产量、销量双增加，并消化前期库存所致。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煤炭采掘销售	材料	254,759,232.34	7.72	307,804,925.26	8.23	-17.23	
煤炭采掘销售	职工薪酬	1,478,758,419.86	44.81	1,643,837,130.92	43.96	-10.04	
煤炭采掘销售	电力	202,963,771.61	6.15	264,841,985.47	7.08	-23.36	
煤炭采掘销售	折旧费	353,244,285.09	10.70	388,104,318.93	10.38	-8.98	
煤炭采掘销售	安全生产费用	342,046,865.70	10.37	317,662,007.99	8.49	7.68	
煤炭采掘销售	维简费	109,168,507.17	3.31	127,021,917.44	3.40	-14.06	
煤炭采掘销售	修理费	107,033,821.20	3.24	76,191,658.18	2.04	40.48	
煤炭采掘销售	地面塌陷赔偿费	39,568,263.47	1.20	2,035,929.72	0.05	1,843.50	
煤炭采掘销售	其他支出	412,320,956.05	12.50	612,108,598.34	16.37	-32.64	
	合计	3,299,864,122.49	100.00	3,739,608,472.25	100.00	-11.76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煤炭采掘销售	材料	254,759,232.34	7.72	307,804,925.26	8.23	-17.23	

煤炭采掘销售	职工薪酬	1,478,758,419.86	44.81	1,643,837,130.92	43.96	-10.04	
煤炭采掘销售	电力	202,963,771.61	6.15	264,841,985.47	7.08	-23.36	
煤炭采掘销售	折旧费	353,244,285.09	10.70	388,104,318.93	10.38	-8.98	
煤炭采掘销售	安全生产费用	342,046,865.70	10.37	317,662,007.99	8.49	7.68	
煤炭采掘销售	维简费	109,168,507.17	3.31	127,021,917.44	3.40	-14.06	
煤炭采掘销售	修理费	107,033,821.20	3.24	76,191,658.18	2.04	40.48	
煤炭采掘销售	地面塌陷赔偿费	39,568,263.47	1.20	2,035,929.72	0.05	1,843.50	
煤炭采掘销售	其他支出	412,320,956.05	12.50	612,108,598.34	16.37	-32.64	
	合计	3,299,864,122.49	100.00	3,739,608,472.25	100.00	-11.76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地面塌陷赔偿费较上期上升 1843.5%，主要原因是当期因地面沉降引起村庄搬迁等相关费用增加所致。

注 2：2017 年，煤炭采掘生产成本较同期下降 11.76%，主要原因：一是产量增加，摊薄固定成本；二是 2016 年，公司下属部分矿井煤炭产品成本售价倒挂，为避免损失扩大并减少储存成本，适当限缩产量，重点推进巷道开拓掘进、工作面布置等煤炭开采前期准备工作，形成 2016 年度成本支出。因煤炭投入并不直接构成煤炭产品实体，造成 2016 年度煤炭产品生产成本较高；2017 年，随着煤炭市场形势好转，在 2016 年度前期投入基础上，释放该部分产能，使得当期煤炭产出消耗较低；三是 2017 年度，我公司在大力开拓市场、提升煤质的同时，严格控制各项成本支出，厉行作业成本管控理念，提高生产工艺、优化生产布局，使得当期成本支出较同期降幅较大。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3,516,049,524.9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60.4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2,600,187,697.82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4.7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56,60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2.9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50,571.6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9.45%。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发生期间费用 138,347.99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31,466.95 万元，增幅 29.44%，其中：

(1)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 13,635.10 万元，上年同期发生 16,176.58 万元，同比减少 15.71%，主要是由于运输费用减少所致；

(2) 管理费用本期发生 95,416.22 万元，上年同期发生 73,159.37 万元，同比增加 30.42%，主要是本期职工薪酬、研发费用增加，且孟津煤矿由于原工作面开采完毕、新工作面未达到开采条件期间发生费用列支停工损失所致；

(3)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 29,296.66 万元，上年同期发生 17,545.08 万元，同比增加 66.98%，主要原因是本期借款增加引起利息支出增加以及票据贴现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23,197,354.19
-----------	----------------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123,197,354.1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8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81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7.7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收到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791,225.33 万元，支付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575,688.48 万元，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733.29 万元，较上期增加 113,666.73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期煤炭销售收入增加且加大回款力度所致。

(2) 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5,261.71 万元，较上期减少 18,981.62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期构建的长期资产货币支付金额同比增加所致。

(3) 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3.34 万元，较上期减少 2,477.86 万元，主要原因为偿还到期融资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265,581,165.42	25.94	1,880,027,405.05	12.91	126.89	本期收入增加并加大回款力度所致
应收票据	711,350,115.93	4.33	906,419,367.90	6.22	-20.97	票据方式收款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1,226,861,276.03	7.46	1,042,456,805.66	7.16	17.69	本期销售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94,401,293.00	0.57	39,664,713.96	0.27	138.00	本期采购增加所致
应收股利	0.00	0.00	14,369,113.33	0.10	-100.00	应收股利计提减值所致，见本部分“说明 1”
其他应收款	146,725,842.04	0.89	139,920,249.25	0.96	4.86	
存货	288,823,626.76	1.76	421,612,159.03	2.89	-31.50	本期销售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41,895,298.66	0.86	153,901,298.60	1.06	-7.80	本期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减少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122,397,345.00	0.84	-100.00	本期对新疆豫新煤业长投计提减值所致，见本部分“说明 1”
投资性房地产	39,308,315.88	0.24	41,997,249.04	0.29	-6.40	

固定资产	7,046,449,025.74	42.85	7,212,361,745.01	49.51	-2.30	
在建工程	686,984,853.08	4.18	853,383,793.28	5.86	-19.50	本期在建项目转固定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1,216,470,572.19	7.40	1,264,827,533.71	8.68	-3.82	
长期待摊费用	415,277.52	0.00	2,964,267.47	0.02	-85.99	因三供一业改造将相关资产划转义马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2,058,180.31	2.99	380,497,113.07	2.61	29.32	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增加、可抵扣亏损等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67,960,217.43	0.41	75,362,594.12	0.52	-9.82	聚乎更矿区一露天首采区经营收益权摊销所致
短期借款	2,579,800,000.00	15.69	2,251,000,000.00	15.45	14.61	短期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1,910,350,000.00	11.62	187,110,000.00	1.28	923.65	见本部分“说明2”
应付账款	1,988,726,511.16	12.09	1,759,315,131.02	12.08	13.04	本期采购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51,890,726.66	0.32	144,095,407.51	0.99	-63.99	本期销售增加冲抵预收煤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671,168,475.40	4.08	711,764,672.45	4.89	-5.70	本期发放职工工资所致
应交税费	156,726,304.75	0.95	183,268,136.28	1.26	-14.48	本期缴纳增值税税款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63,473,116.24	0.39	60,244,315.58	0.41	5.36	本期融资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853,925,617.56	5.19	688,848,272.76	4.73	23.96	本期应付款项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5,000,000.00	1.79	986,000,000.00	6.77	-70.08	偿还一年内到期保证借款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1,974,804.79	0.07	10,461,865.34	0.07	14.46	造育林费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245,000,000.00	1.49	342,000,000.00	2.35	-28.36	本期偿还银行借款、部分转入一年内的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专项应付款	575,395,000.88	3.50	564,562,249.43	3.88	1.92	三供一业改造资金结余所致
预计负债	11,280,779.00	0.07	0.00	0.00		宁波义德公司一审败诉二审未决, 偿付利息及负担诉讼费所致
递延收益	2,226,833.25	0.01	0.00	0.00		三供一业改造工程未移交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160,729.59	0.07	12,160,729.59	0.08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13,582,356.85	0.09	-100.00	核销阳光矿业代垫铝土矿权款所致

其他说明

说明1: 本期联营企业新疆大黄山豫新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豫新煤业”)经审计的净利润为-170,950,490.39元,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调整后净利润-186,632,174.54元,本公司权益法确认投资收益-91,449,765.52元,权益法调整后对豫新煤业长期股权投资账面净值30,947,579.48元(已扣除期初减值准备100,155,132.72元)、应收股利14,369,113.33元。因豫新煤业累计亏损严重(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调整前账面净资产为-265,613,369.07元),本公司估计对豫新煤业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30,947,579.48元、应收股利余额14,369,113.33

元全部无法收回，本期对剩余净值全部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后对豫新煤业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零、应收股利价值为零。

说明 2: 2017 年底, 应付票据 191, 035. 00 万元, 较同期 18, 711. 00 万元增加 172, 324. 00 万元, 增幅 920. 98%。主要原因: 一是公司属产能过剩行业且 2015-2016 年度巨额亏损, 受去产能、去杠杆等政策影响, 外部融资环境严峻; 二是公司偿付到期贷款压力增加、拟整合深部资源以扩大煤炭资源储量、维持去产能矿井产业转型、资产整合的预期等战略规划, 需筹备大量资金; 三是为维持并适度增加信贷额度, 通过应付票据等多种方式续贷并满足金融机构融资条件, 以增加存量资金, 满足公司战略规划需要。因此, 本期应付票据增幅较高。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货币资金中包含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 076, 500, 000. 00 元, 土地复垦保证金 1, 117, 974. 51 元、矿山环境治理保证金 233, 686, 617. 32 元, 该部分资金使用受限;

2、应收票据中包含已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 4, 000, 000. 00 元, 该部分银行承兑汇票使用受限。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经济运行稳中有进、稳中向好、好于预期, 经济发展的稳定性、协调性和可持续性明显增强。经国家统计局初步核算, 全年国内生产总值较上年增长 6. 9%。受益于国家经济增长及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 2017 年全国煤炭经济运行保持总体平稳态势, 煤炭消费阶段性回升, 煤炭产量恢复增长, 煤炭消费阶段回升, 行业效益明显好转。

一是煤炭消费阶段性回升。2013 年以后全国煤炭消费量连续三年下降, 2016 年下半年由降转升, 2017 年以来煤炭消费持续上升。全年煤炭消费量增长在 0. 4%。

二是煤炭产量恢复增长。我国煤炭产量从 2014 年起出现连续三年下降。煤炭产量下降的情况一直延续到 2017 年 2 月份, 3 月份起全国煤炭产量增长由负转正, 之后到 10 月持续增长。2017 年全年我国原煤产量为 35. 2 亿吨, 同比增长 3. 3%。

三是煤炭价格运行。2016 年 7 月份开始, 煤炭价格开始快速上涨, 至 2016 年 11 月份, 秦皇岛港 5500 大卡煤炭价格达到 700 元/吨, 之后受先进产能释放等因素影响, 煤价略有下跌, 至 2017 年 6 月份, 5500 大卡煤炭价格跌至 565 元/吨的低点。但 2017 年下半年以来, 随着电力、化工、建材等高耗煤行业的复苏推高煤炭需求, 整体煤炭市场供需处于“紧平衡”的状态, 由此导致煤炭价格有所回升, 并维持高位震荡。

四是行业效益明显好转。2017 年全国规模以上煤炭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7704. 6 亿元, 同比增长 25. 4%; 利润总额 2959. 3 亿元, 同比增长 290. 5%。

五是行业发展不平衡问题突出。90 家大型煤炭企业利润中, 前 10 家利润就占据八成, 大多数企业仍处于微利和亏损边缘, 行业亏损面仍超五分之一, 企业扭亏尚未脱困现象比较普遍。

此外, 资金链紧张、债务负担重、人员安置等问题依然突出, 部分老国有企业减发职工工资、拖欠社保基金、税费、减少安全投入等问题依然存在。

煤炭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煤炭主要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煤炭品种	产量 (吨)	销量 (吨)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毛利
动力煤	11,235,940	11,201,878	44.10	23.70	20.40
焦煤	3,725,340	4,994,174	14.62	10.57	4.05
合计	14,961,280	16,196,052	58.72	34.27	24.45

2. 煤炭储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矿区	资源储量（吨）	可采储量（吨）
义马煤田	366,270,000	184,892,000
陕澠煤田	84,449,000	36,937,000
新安煤田	504,932,000	292,431,000
宜洛煤田	24,509,000	13,451,000
偃龙煤田	116,862,000	75,124,000
新疆豫新大黄山	107,456,100	44,290,000
天峻义海	20,395,900	19,988,000
合计	1,224,874,000	667,113,000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义络煤业注册资本 8000 万元，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矿山设备销售、原煤开采销售。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 39,173.16 万元，净资产 22,436.76 万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24,951.76 万元，净利润 516.58 万元。

李沟矿业注册资本 5142.85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51%，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矿山设备购销，原煤开采、销售。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 7,416.16 万元，净资产-4,528.39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 11,397.1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537.45 万元。

天峻义海注册资本 11000 万元，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该公司经营范围为原煤洗选加工及销售兼：工程机械修理、机械房屋租赁、工业与民用建筑与安装；煤炭器材、建筑材料销售。（取得相关许可证，方可经营）。截至本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 560,002.43 万元，净资产 539,901.76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 170,305.99 万元，净利润 75,188.44 万元。

义安矿业注册资本 33259.85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50.5%，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矿山机械及配件购销，煤矿技术服务，煤矿设备安装及租赁。煤炭开采（仅限前置许可证件齐全的下属分公司经营）。普通货物运输（仅限具备条件的下属分公司经营）。截至本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 100,282.69 万元，净资产-3,212.61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 24424.91 万，归属母公司净利润-6887.8 万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12 月 18 日至 20 日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要使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大幅减少，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重点是打赢蓝天保卫战，调整产业结构，淘汰落后产能，调整能源结构，加大节能力度和考核，调整运输结构。”2017 年政府工作报告指出要继续破除无效供给，化解过剩产能、淘汰落后产能，2018 年退出煤炭产能 1.5 亿吨左右。去产能今年仍将是煤炭行业面临的主要问题。

自年煤炭行业实施去产能以来，已化解 5.4 亿吨煤炭产能，随着煤炭行业去产能的深入推进，2018 年去产能工作将以优化产能结构为主要目标，减少并清除落后产能，增加优质产能供应，保

证供需平衡。在近期举行的全国两会上，国家发改委副主任宁吉喆提出，2018 年要从“总量性去产能”转变为“结构性去产能、系统性优产能”，采取有效措施促进煤炭等产品价格保持在合理区间，不能暴涨暴跌。

煤炭作为我国传统的能源消费品，煤炭总消费量在连续多年下滑后，2017 年消费量出现回升，全年煤炭消费量增长在 0.4%。在宏观经济企稳背景下，工业增加值增速由降转升，加之能源结构调整步伐回归常态，2018 年煤炭消费量大概率继续回升。

总体而言，我国宏观经济稳中向好，煤炭需求将保持适度增长，但煤炭产能总体过剩的态势没有改变，随着优质产能的释放，煤炭市场供给也将逐步趋于宽松。预计 2018 年全国煤炭市场将保持基本平衡，煤炭价格整体维持高位。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坚持战略引领、风险可控原则，秉承规模增长与价值增长并重、价值增长优先，产业运营与资本运营并举、产业运营为主的发展思路，科学决策，诚信立业，不断提升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1、商品煤产销量1,685万吨。
- 2、营业收入64亿元。
- 3、利润总额4.8亿元。
- 4、公司整体实现零死亡，消灭一级非伤亡事故；非煤企业实现零重伤；杜绝一般环境事件（IV 级）。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安全生产风险

安全生产是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基石，但随着矿井开采深度的增加，公司所属矿井自然灾害程度加剧，煤与瓦斯突出危险性增强，冲击地压显现剧烈，矿井防治水工作难度加大。

2、 环保压力增大的风险

近年来，国家对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的力度逐渐加大，煤炭企业承担的政策性支出也在逐步上升。公司在煤炭开采和洗选过程中除了有一定量的废水、废气、废渣等污染物排放外，还导致部分土地沉陷和公用及民用设施破坏，对区域生态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因此，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节能减排工作力度，加大节能减排资金的投入，及时更新改造节能减排工程设施，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和治理恢复的力度，按政府要求建立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制度，确保各项环保治理措施落实到位，持续推进公司的节能减排和生态建设。

3、 能源结构调整的风险

目前，中国在能源消费结构中，煤炭仍是中国最大的能源来源，在能源结构中的比重超过 60%，未来随着环保压力的增大以及对于绿色 GDP 的追求，煤炭在能源消费中的地位将会不断的下降，煤炭的需求将会不断的降低，煤炭销售的压力将会不断增大。

4、 市场波动的风险

煤炭行业的发展与宏观经济发展、经济结构调整有很强的相关性，煤炭产品供需关系的小幅变动可能造成煤炭产品价格的大幅波动，从而较大幅度地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审计，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039.15 万元。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交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的有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发展规划，结合目前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拟定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390,812,40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1 元（含税）进行分配，共计分配利润 14,583.96 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 2018 年度。该预案尚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0.61	0	145,839,556.52	480,391,514.77	30.36
2016 年	0	0	0	0	-1,962,631,327.82	
2015 年	0	0	0	0	-1,288,326,036.81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河南能源	详见 2014 年 5 月 28 日披露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规范承诺事项的公告》。	2019 年 5 月 31 日	是	是		
	解决关联交易	河南能	详见 2014 年 5 月 28 日披露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	无具体时间，长期有效	否	是		

		源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规范承诺事项的公告》。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义煤公司	详见 2014 年 6 月 17 日披露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9 年 5 月 31 日	是	是		
	解决关联交易	义煤公司	详见 2012 年 10 月 31 日披露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	无具体时间，长期有效	否	是		
	其他	义煤公司	将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业务、财务、机构等五个方面的独立性。	无具体时间，长期有效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大有能源	待国家和河南省对煤炭企业医疗保险移交地方出台具体操作方案后，公司将及时纳入社会统筹，并将在生育保险纳入社会统筹后及时为员工缴纳生育保险。	已按照豫政办〔2017〕37 号文件规定将医保移交地方政府管理。	否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为适应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公司适用上述会计变更后，相关事宜在列报项目上进行了调整，对公司利润总额、净利润不产生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7 年度会计报表及内控报告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绿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义德燃料有限公司		诉讼	双方 2013 年 4 月签订《煤炭买卖合同》后在履行过程中因交货、付款等问题产生纠纷涉诉,原告诉求煤款及利息 6085 万元。	6,085	1,128	目前,该诉讼二审正在进行中。	无法确定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5 月 4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7]40 号)和《市场禁入决定书》([2017]12 号)。对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的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决定如下:

1、对大有能源涉案违法行为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 60 万元罚款;对时任大有能源董事武予鲁给予警告,并处以 30 万元罚款;对时任大有能源董事李永久给予警告,并处以 15 万元罚款;对时任大有能源董事长田富军给予警告,并处以 10 万元罚款。

2、对义煤集团涉案违法行为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 60 万元罚款;对时任义煤集团董事长武予鲁给予警告,并处以 30 万元罚款;对时任义煤集团副董事长、总经理乔国厚,时任义煤集团副董事长、副总经理田富军,时任义煤集团董事、副总经理李永久,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 10 万元罚款。

3、对时任义煤集团董事长武予鲁采取 10 年市场禁入措施。

目前公司、控股股东义煤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已经按照上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处罚决定缴纳了相应的罚款。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将认真汲取教训,进一步加强公司内控管理,提高法治理念和规范意识,确保公司内控制度运行有效,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

详见 2017 年 5 月 5 日《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和〈市场禁入决定书〉的公告》(临 2017-025 号)。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不存在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之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亦不负有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数额较大的到期未清偿债务。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十四、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2017 年度，公司与义煤公司及其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为 136,490 万元，实际发生额为 218,298 万元。详见公司 2017 年 3 月 24 日披露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17-016 号)、《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临 2017-018 号)、2016 年 5 月 19 日披露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17-026) 和 2018 年 3 月 30 日披露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临 2018-011 号)。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受让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豫西煤炭储配中心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评估值 1089.29 万元受让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豫西煤炭储配中心项目(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2 日披露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038)。目前，已完成收购资产的交割手续和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包方名称	承包方名称	承包资产情况	承包资产涉及金额	承包起始日	承包终止日	承包收益	承包收益确定依据	承包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义煤集团阳光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鑫曼矿山工程有限公司	阳光矿业矿区平面范围内铝土矿资源,资源储量554.5万吨,可采储量274.75万吨。	1,397.09	2014年7月10日	2029年8月	4,500	市场价格	可有效降低阳光矿业和大有能源的投资风险	否	

承包情况说明

阳光矿业铝土矿资源承包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4年7月9日《大有能源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4-028号)。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委托贷款	自有资金	0	33,0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贷款类型	委托贷款金额	委托贷款起始日期	委托贷款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贷款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河南能源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10,000	2015年9月23日	2018年9月22日	自有资金	子公司生产经营	市场原则	6.5%	1,300		未到期	是		
河南能源	委	13,000	2016年1	2018年1	自	子	市	6.5%	1,690		未	是		

化工集团 财务有限 公司	托 贷 款		月 14 日	月 13 日	有 资 金	公 司 生 产 经 营	场 原 则				到 期		
河南能源 化工集团 财务有限 公司	委 托 贷 款	10,000	2016 年 6 月 23 日	2018 年 6 月 22 日	自 有 资 金	子 公 司 生 产 经 营	市 场 原 则	6.5%	1,300		未 到 期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委托控股股东义煤公司的关联公司河南能源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向义安矿业提供贷款 10,000 万元，期限两年，年利率为 6.5%。公司独立董事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 2015 年 9 月 23 日披露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公告》（临 2015-023 号）。2017 年 9 月 13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的委托贷款展期的议案》，将该委托贷款期限展期一年。详见 2017 年 9 月 14 日披露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的委托贷款展期暨关联交易公告》（临 2017-036 号）。

2、2016 年 1 月 7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委托控股股东义煤公司的关联公司河南能源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向义安矿业提供贷款 13,000 万元，期限两年，年利率为 6.5%，公司独立董事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 2016 年 1 月 9 日披露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公告》（临 2016-003 号）。

3、2016 年 6 月 6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委托控股股东义煤公司的关联公司河南能源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向义安矿业提供贷款 10,000 万元，期限两年，年利率为 6.5%，公司独立董事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 2016 年 6 月 8 日披露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公告》（临 2016-017 号）。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无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公司深入开展“双节”送温暖活动，筹措慰问款物 102 余万元，慰问困难职工 4926 户。筹集 25.3 万余元为一线职工送清凉。大病救助 86.58 万元，日常救济 86.3 万余元，职工补充保险金 22.29 万元。发放金秋助学金 137.2 万元，使 810 名贫困学子大学梦圆。各级女工委筹集 5 万余元开展“六一”特别关爱活动，为 7853 名女职工免费体检，2900 多名女工聆听健康讲座，发放女工特病统筹救助 10.91 万元。全年三站开展服务上千次，上千件爱心物资送到了困难职工的家中。同时，省总、市总的关心和支持下，公司加强与政府救助体系的对接，全年争取政府帮扶资金 124.2 万元。

3. 精准扶贫成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资金	577.65
2.物资折款	10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56
二、分项投入	
2.转移就业脱贫	
其中：2.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2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人/次）	300
4.教育脱贫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137.2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人）	810
9.其他项目	
其中：9.1.项目个数（个）	7
9.2.投入金额	438.45
9.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56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我们将通过规范三站帮扶流程，进一步做优做实送温暖、送清凉、金秋助学、大病救助、日常救济、互助互济、女工关爱等传统帮扶工作品牌，准确把握职工所思所想所盼，及时解决突出问题。不断完善建档立卡工作，助力困难职工解困脱困。通过公司帮扶系统的有效运行，凝聚帮扶困难职工活动的合力，为企业的改革发展保驾护航。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认真贯彻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落实排污者主体责任，以“杜绝一般以上环境事件”为目标，积极推进污染源治理工作，不断提升环境治理能力和水平，有效控制污染物排放，为区域环境质量的改善发挥了重要作用：

1、投资 330 万元，对义络煤业公司矿井水净化处理设施升级改造，实现矿井水稳定达标排放。

2、按照环保政策要求，投资 1540 万元对 33 台燃煤锅炉进行拆改，实施煤改气、煤改电或集中供热，减少大气污染物排放，有效改善当地环境质量。

3、投资 1100 万元，完善贮煤场扬尘防治设施，有效减少煤场扬尘对周边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弃物和生态环境得到有效治理，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及地方规定的标准。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中无一家被环保部门列入污染严重企业名单。公司不存在重大环保问题和整改事项。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83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231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义马煤业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0	1,507,183,566	63.04	0	质押	738,519,900	国有法人
义马煤业集团青 海义海能源有限 责任公司	0	560,300,845	23.44	0	质押	200,000,000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 份有限公司	0	40,235,387	1.68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信达资产管 理股份有限公司	0	21,812,867	0.91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华融资产管 理股份有限公司	0	15,242,802	0.64	0	无		国有法人
上海富欣通讯技 术发展有限公司		14,995,091	0.63	0	无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 理有限公司	0	14,642,000	0.61	0	无		国有法人
中广有线信息网 络有限公司	0	12,627,784	0.53	0	无		国有法人
上海富欣创业投 资有限公司	-9,625,751	8,068,909	0.34	0	无		国有法人

张铁	-973,823	4,053,700	0.17	0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7,183,566	人民币普通股	1,507,183,566			
义马煤业集团青海义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560,300,845	人民币普通股	560,300,845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0,235,387	人民币普通股	40,235,387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1,812,867	人民币普通股	21,812,867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5,242,802	人民币普通股	15,242,802			
上海富欣通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4,995,091	人民币普通股	14,995,09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64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642,000			
中广有线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12,627,784	人民币普通股	12,627,784			
上海富欣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068,909	人民币普通股	8,068,909			
张铁	4,053,700	人民币普通股	4,053,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义煤公司系义马煤业集团青海义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母公司，与其他上述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谢述新
成立日期	1997 年 12 月 2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对采选业、化工业、铝工业的投资；铁路专用线煤炭运输；发电；国内贸易（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除外）；种植业；养殖业；技术服务、咨询服务。（以上范围凡需前置审批或国家有相关规定的，凭许可证或有关批准文件经营）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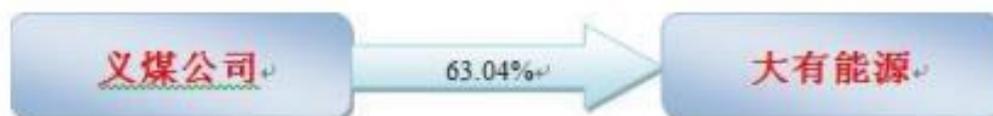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河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涛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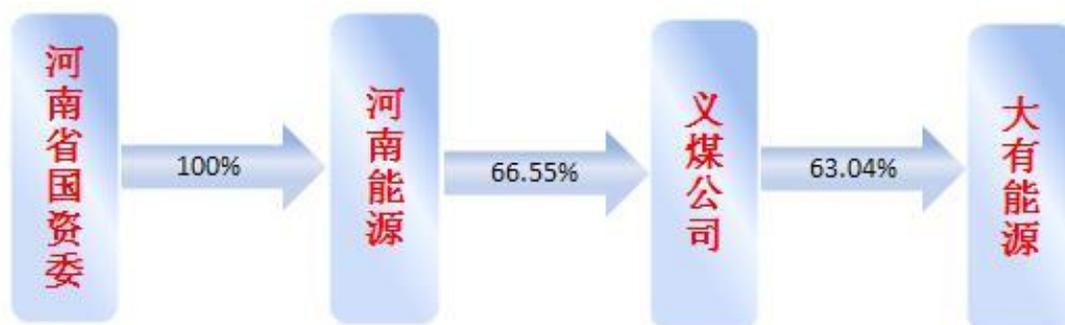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	注册资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
--------	------	------	------	-----	---------------

	人或法定 代表人		代码	本	况
义马煤业集团青海义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段新伟	2003 年 6 月 16 日	91630000710541223K	21,000	煤炭销售；煤炭器材、建筑材料、农副产品（不含粮油等国家有专项规定的产品）销售；种养殖业（国家有专项规定和禁止的除外）；机械设备租赁。以下项目仅限取得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煤炭开采、生产；普通货物运输。
情况说明	义马煤业集团青海义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系义煤公司全资子公司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吴同性	董事	男	53	2013.11.20		0	0	0		32.3	否
张清鹏	董事	男	53	2013.11.20		0	0	0		0	是
邓文兴	董事	男	47	2016.06.30		0	0	0		0	是
贺治强	董事	男	51	2014.05.06		0	0	0		0	是
魏世义	董事	男	52	2017.05.18		0	0	0		0	是
胡平均	董事	男	54	2016.06.30		0	0	0		27.06	否
李书民	董事	男	51	2013.11.20	2017.09.13	0	0	0		0	是
李中超	董事	男	53	2013.11.20	2017.05.18	0	0	0		0	是
郝秀琴	独立董事	女	47	2016.10.14		0	0	0		2.89	否
曹胜根	独立董事	男	49	2017.05.18		0	0	0		0	否
王兆丰	独立董事	男	54	2017.05.18		0	0	0		0	否
焦勇	独立董事	男	41	2017.05.18		0	0	0		0	否
张铁岗	独立董事	男	73	2011.01.20	2017.05.18	0	0	0		6.05	否
王立杰	独立董事	男	64	2011.01.20	2017.05.18	0	0	0		6.05	否
靳德永	独立董事	男	47	2014.05.06	2017.05.18	0	0	0		6.05	否
李宗庆	监事	男	54	2013.11.20		0	0	0		0	是
冯少卿	监事	男	54	2014.05.06		0	0	0		0	是
李治红	职工监事	男	55	2014.05.06		0	0	0		29.98	否
任树明	监事	男	47	2016.10.14		0	0	0		0	是
董志强	监事	男	46	2017.05.18		0	0	0		20.04	否

李俊卿	监事	男	45	2016.06.30		0	0	0		19.97	否
程伟	职工监事	男	51	2011.01.20		0	0	0		7.08	否
谷奇	职工监事	男	42	2017.05.18		0	0	0		6.96	否
张银通	监事	男	52	2011.01.20	2017.05.18	0	0	0		0	是
张淑丽	职工监事	女	49	2011.01.20	2017.05.18	0	0	0		0	是
杜青炎	副总经理	男	47	2014.05.06		0	0	0		42.92	否
任春星	副总经理	男	48	2017.05.18		0	0	0		44.84	否
黄德君	副总经理	男	46	2017.05.18		0	0	0		30.73	否
李书文	总工程师	男	47	2017.07.28		0	0	0		42.3	否
张五星	财务总监	男	38	2017.03.16		0	0	0		28.51	否
张建强	董事会秘书	男	50	2012.10.29		0	0	0		136	否
杨运峰	副总经理	男	52	2014.05.06	2017.07.28	0	0	0		13.19	是
吉跃卿	副总经理	男	55	2014.05.06	2017.05.18	0	0	0		25.86	否
马跃强	财务总监	男	46	2014.05.06	2017.01.03	0	0	0		0	是
合计	/	/	/	/	/				/	528.78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吴同性	历任耿村煤矿矿长、大有能源公司副总经理、义煤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义煤公司总经理、大有能源董事长。
张清鹏	历任永煤新疆投资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南疆党委书记、众维煤业董事长、新疆公司库拜地区联合党委书记、龟兹矿业法人代表、恒泰煤业董事长、永煤新疆投资公司党委书记、鹤煤公司党委常委、组干部部长、义煤公司党委常委、纪委书记、组织、人力资源部部长兼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组织、人力资源部部长、义煤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现任义煤公司党委常委、纪委书记、大有能源董事。
邓文兴	历任河南能源化工集团工会副主席、信访办主任，义煤公司党委副书记、人力资源（组织）部部长，现任义煤公司党委常委、副书记、大有能源董事。
贺治强	历任新安煤矿矿长、大有能源董事、董事长、义煤集团董事、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义煤公司副总经理、大有能源董事。
魏世义	历任焦作矿务局基建处副处长，焦煤集团规划发展处副处长、赵固一矿副指挥长（正处级）、赵固二矿筹备处处长、赵固二矿矿长、党委书记，现任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大有能源董事。
胡平均	历任义煤公司人力资源部（组织部）常务副部长（正处级）、大有能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副总经理，大有能源公司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常务副部长（正处级），现任大有能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等职务。
李书民	历任常村煤矿党委委员、矿长，大有能源副总经理、董事长，义煤集团副总经理、总经理。

李中超	历任观音堂煤业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义煤公司市委常委、董事、副总经理、安监局局长等职务。
郝秀琴	现任河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专业教授、大有能源独立董事。
曹胜根	现任《采矿与安全工程学报》主编，煤炭工业矿山压力情报中心站常务副站长，中国煤炭学会情报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煤炭工业协会科技文献信息咨询专业委员会委员，江苏省青蓝工程中青年学术带头人，兼任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兆丰	现任河南理工大学瓦斯灾害预防与抢险救灾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瓦斯防治技术及装备研究所所长，兼任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焦勇	现为河南亚太人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专职律师、河南省律师协会金融证券委员会专业委员。
张铁岗	历任平顶山职业技术学院名誉院长、中国煤炭学会副理事长、中国煤炭科技奖评委会顾问、中国国家科技大奖评委会专家、国务院应急救援事故组专家、河南省教授级高工评委会副主任、大有能源独立董事。
王立杰	历任中国矿业大学（北京）管理学院院长、大有能源独立董事。
靳德永	历任河南日报报业集团大河传媒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河南大学新闻传播学院兼职教授、大有能源独立董事。
李宗庆	历任鹤壁矿务局工程处工会主席、公司劳资部副部长、工程处处长、河南富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鹤煤集团工会主席等职务，现任义煤公司市委常委、工会主席、大有能源监事会主席。
冯少卿	历任义翔铝业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党委委员、书记、氧化铝技改指挥部指挥长、同人铝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义煤公司副总工程师，现任义煤公司副总经理、大有能源监事等职务。
李治红	历任煤炭销售中心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现任义煤公司纪委副书记、大有能源监事等职务。
任树明	历任义煤公司新安煤矿财务科科长、开祥化工公司财务总监、义煤公司财务部副部长，现任义煤公司财务部部长、大有能源监事等职务。
董志强	历任洛阳义安电力公司总会计师，义络煤业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义煤公司企管部副部长、大有能源监事等职务。
李俊卿	历任大有能源法律事务部副部长，现任大有能源综合办公室副主任、监事等职务。
程伟	任大有能源公司内部审计部外派监事办公室主任、大有能源监事等职务。
谷奇	任大有能源内部审计部生产审计科科长、大有能源监事等职务。
张银通	历任义煤集团内部审计部部长（副总师级）。
张淑丽	历任大有能源公司内部审计部综合审计科科长、副主任审计师、招标公司副总会计师等职务。
杜青炎	历任三门峡煤业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常村煤矿矿长等职务，现任大有能源副总经理、常村煤矿党委委员、矿长。
任春星	历任巩义铁生沟煤业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执行董事、总经理，耿村煤矿矿长，现任大有能源副总经理、耿村煤矿党委委员、矿长。
黄德君	历任鹤煤公司八矿机电副总工程师、永煤安监局副处级检查员、河南能源安监局二处处长，现任大有能源副总经理兼机电管理处处长。
李书文	历任新安煤矿总工程师、常务副矿长兼总工程师，现任大有能源总工程师、新安煤矿党委委员、矿长。
张五星	历任焦煤公司古汉山矿副总会计师、赵固二矿总会计师，现任大有能源财务总监兼财务资产部部长。
张建强	历任重庆东银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新疆东银能源公司总经理，现任大有能源董事会秘书。
杨运峰	历任义安矿业公司总经理、千秋煤矿矿长、大有能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等职务，现任义煤公司安监局局长。

吉跃卿	历任新疆屯南煤业公司总经理、耿村煤矿矿长、大有能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
马跃强	历任义煤集团财务部部长、大有能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吴同性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	2013.09	
张清鹏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董事	2016.01	
邓文兴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党委副书记、组织部（人力资源部）部长	2016.01	
贺治强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13.09	
魏世义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14.02	
李书民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	2016.01	2017.07
李中超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常委、董事、副总经理、安监局局长	2013.09	2017.03
李宗庆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党委常委、工会主席	2013.10	
冯少卿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16.01	
任树明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部部长	2017.02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吴同性	华能滏池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2017.05	
李宗庆	河南豫西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4.06	2017.08

魏世义	煤生化高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08	
冯少卿	河南同人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1.05	2017.1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考核→核算薪酬→审批→发放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河南能源《2017 年权属企业绩效考核办法》(2017) 186 号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全额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28.80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书民	董事长	离任	调离
李中超	董事	离任	调离
魏世义	董事	选举	
曹胜根	独立董事	选举	
王兆丰	独立董事	选举	
焦勇	独立董事	选举	
张铁岗	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王立杰	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靳德永	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董志强	监事	选举	
谷奇	职工监事	选举	
张银通	监事	离任	调离
张淑丽	职工监事	离任	调离
杨运峰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离任	个人原因
李书文	总工程师	聘任	

任春星	副总经理	聘任	
黄德君	副总经理	聘任	
马跃强	财务总监	离任	调离
张五星	财务总监	聘任	
吉跃卿	副总经理	离任	个人原因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8,25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01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6,26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8,661
销售人员	2,510
技术人员	2,216
财务人员	606
行政人员	2,273
合计	36,26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学历	174
本科	3,015
专科及以下学历	33,077
合计	36,266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参照河南能源化工集团《矿（厂）岗效工资制方案》执行。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以公司战略与员工需求为主线，以调整优化人力资源结构，提升干部职工素质能力为抓手，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学习与总结相结合，建立健全全公司培训机制，使培训工作更加制度化、规范化、经常化、创新化。夯实安全培训基础，强化素质提升培训，加大转岗培训力度，整合优质培训资源，打造高水平内训师队伍，创新培训方式，注重培训效果评估与转化，提高培训针对性，确保“三项岗位人员”安全资格证持证上岗率达 100%，高技能人才占比持续提升，形成一支多层次、高素质的管理、技术专业人才队伍，打造一支高水准、能战斗的干部队伍，全面提升员工整体素质，促进企业健康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加强了对各项治理

细则及内控制度的执行力度，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并提高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目前，公司法人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通知和召开股东大会，并按要求进行充分披露，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利和平等地位。

2、控股股东与公司

公司的控股股东没有超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重大决策及生产经营活动。

3、董事会

公司严格执行《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确保了董事会运作的规范和决策的客观、科学。董事会会议严格按照规定的会议议程进行，并有完整、真实的会议记录。公司董事会下设了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确保董事会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

4、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认真履行职责，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规范运作，能够本着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原则，独立行使监督和检查职能，有效地维护了公司的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5、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确定《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址。

6、管理层

公司高级管理层工作勤勉、尽责，并定期向董事会和监事会报告工作。

7、投资者关系及相关利益者

公司严格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重视社会责任，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促进公司和社会的共同发展。

8、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及其它相关制度要求，做好了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的登记管理工作，维护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切实保护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9、内部控制

大有能源全资子公司天峻义海因青海省政府“一个矿区一个开发主体”的整合原则，2013年5月20日将其所有的聚乎更矿区一露天首采区采矿权（以下简称聚乎更采矿权）以零价款转让给木里煤业集团。2014年9月11日木里煤业集团与天峻义海签订协议，将聚乎更采矿权以零对价转让给天峻义海，协议约定本次采矿权转让事宜在取得相关主管部门合法有效的批准后生效。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转让事项尚未取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天峻义海聚乎更采矿权仍未取得采矿许可证。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法人治理的实际状况与《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5 月 18 日	http://www.sse.com.cn	2017 年 5 月 19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共审议 12 项议案，全部议案均获通过。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吴同性	否	10	10	9	0	0	否	1
张清鹏	否	10	9	8	0	1	否	1
邓文兴	否	10	9	8	0	1	否	1
贺治强	否	10	8	8	1	1	否	1
魏世义	否	7	7	6	0	0	否	1
胡平均	否	10	10	9	0	0	否	1
李书民	否	7	7	6	0	0	否	1
李中超	否	3	3	3	0	0	否	1
郝秀琴	是	10	9	9	1	0	否	1
曹胜根	是	7	7	6	0	0	否	1
王兆丰	是	7	7	6	0	0	否	1
焦勇	是	7	7	6	0	0	否	1
张铁岗	是	3	2	3	1	0	否	0
王立杰	是	3	3	3	0	0	否	0
靳德永	是	3	3	3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9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因河南省煤炭企业整合及省管企业战略重组等原因，造成公司直接控股股东义煤公司及间接控股股东河南能源与公司形成新的同业竞争情况，河南能源和义煤公司分别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要求做出承诺。

详见 2014 年 5 月 28 日披露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规范承诺事项的公告》和 2014 年 6 月 17 日披露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贯彻和实施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及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直接向董事会负责，接受董事会的考核及奖惩，高级管理人员的收入与经营目标挂钩，结合年度考核结果兑现薪酬和奖励。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本年度公司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1 项。具体为：因青海省政府实行“一个矿区一个开发主体”的资源整合政策，2013 年 5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天峻义海将聚乎更采矿权零价格转让给了木里煤业集团。

通过公司及有关方面不断沟通协调，2014 年 9 月 11 日，木里煤业集团与天峻义海签订了《采矿权转让协议》，同意将聚乎更采矿权零价格转让给天峻义海。协议约定转让事宜需取得相关主管部门合法有效的批准后生效。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转让事项尚未取得青海省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公司及有关方面仍在沟通协调。目前天峻义海除采矿证外的其它煤炭生产经营证照齐全、年检正常，矿山在公司的正常管控下持续经营并享有全部收益，生产经营并未因无采矿证受到影响。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审计了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并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有能源”）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大有能源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大有能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如财务报表附注“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二十四）收入”所述的会计政策及“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三十九）所示，2017 年度大有能源营业收入为 62.86 亿元，较 2016 年增长 21.34%。营业收入为合并利润表重要组成项目，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了解和评估大有能源管理层对营业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检查营业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检查营业收入确认是否符合相关会计政策。

（3）向主要客户函证 2017 年度的销售金额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情况，对未回函的客户实施替代审计程序。

（4）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5）获取本年度销售清单，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相关销售合同或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货运单、验收结算单、货权转移通知书、银行回单等支持性文件。

（6）评估管理层对收入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执行上述审计程序获取的证据，能够支持大有能源管理层对营业收入作出的认定。

（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及所得税费用

1、如财务报表附注“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二十六）所述的会计政策及“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十六）所示，2017 年 12 月 31 日，大有能源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了 49,205.82 万元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这些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主要与大有能源（母公司）可抵扣亏损相关。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大有能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根据大有能源（母公司）未来期间的财务预测，判断可抵扣亏损在到期之前大有能源（母公司）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评估递延所得税资产是否将在未来期间得以实现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并且管理层的估计和假设具有一定不确定性。

2、审计应对

我们就大有能源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会计估计所执行的程序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1）我们对大有能源与税务事项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与执行进行了评估；

(2) 我们与大有能源的税务专家进行沟通, 以确定可抵扣亏损金额的基准及计算结果, 并由我们的税务专家对该计算结果进行复核;

(3) 我们获取了经管理层批准的大有能源(母公司)未来期间的财务预测, 评估其编制是否符合行业及自身情况, 并考虑了相关特殊事项对未来财务预测可靠性的影响。我们获取了经管理层批准的大有能源(母公司)财务预算, 复核管理层评估递延所得税资产可实现性所依据的未来财务预测是否与经批准的财务预算相一致, 并对其可实现性进行了评估;

(4) 我们复核了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是否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5) 我们执行了检查、重新计算等审计程序, 复核大有能源可抵扣亏损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相关会计处理的准确性;

(6) 我们获取了财务报表, 对财务报表中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列报和披露进行了检查。执行上述审计程序获取的证据, 能够支持大有能源管理层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及所得税费用作出的认定。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 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 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 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

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西安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伟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琰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65,581,165.42	1,880,027,405.0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11,350,115.93	906,419,367.90
应收账款		1,226,861,276.03	1,042,456,805.66
预付款项		94,401,293.00	39,664,713.9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0.00	14,369,113.33
其他应收款		146,725,842.04	139,920,249.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88,823,626.76	421,612,159.0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1,895,298.66	153,901,298.60
流动资产合计		6,875,638,617.84	4,598,371,112.7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0.00	122,397,345.00

投资性房地产		39,308,315.88	41,997,249.04
固定资产		7,046,449,025.74	7,212,361,745.01
在建工程		686,984,853.08	853,383,793.28
工程物资		15,651,752.17	15,651,752.17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16,470,572.19	1,264,827,533.7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15,277.52	2,964,267.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2,058,180.31	380,497,113.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67,960,217.43	75,362,594.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9,565,298,194.32	9,969,443,392.87
资产总计		16,440,936,812.16	14,567,814,505.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79,800,000.00	2,251,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10,350,000.00	187,110,000.00
应付账款		1,988,726,511.16	1,759,315,131.02
预收款项		51,890,726.66	144,095,407.5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71,168,475.40	711,764,672.45
应交税费		156,726,304.75	183,268,136.28
应付利息		63,473,116.24	60,244,315.58
应付股利		12,423,390.32	12,423,390.32
其他应付款		853,925,617.56	688,848,272.7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5,000,000.00	986,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1,974,804.79	10,461,865.34
流动负债合计		8,595,458,946.88	6,994,531,191.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5,000,000.00	342,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575,395,000.88	564,562,249.43
预计负债		11,280,779.00	
递延收益		2,226,833.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160,729.59	12,160,729.59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582,356.85
非流动负债合计		846,063,342.72	932,305,335.87
负债合计		9,441,522,289.60	7,926,836,527.1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90,812,402.00	2,390,812,40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8,547,494.17	328,547,494.1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84,802,482.88	97,198,979.75
盈余公积		521,991,829.64	521,991,829.6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709,164,297.10	3,275,984,933.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035,318,505.79	6,614,535,638.80
少数股东权益		-35,903,983.23	26,442,339.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6,999,414,522.56	6,640,977,978.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440,936,812.16	14,567,814,505.65

法定代表人：吴同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五星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五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87,459,713.93	1,607,288,039.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50,491,776.90	699,621,826.41
应收账款		1,309,666,278.19	1,064,186,818.53
预付款项		93,929,386.11	31,314,169.4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0.00	74,369,113.33
其他应收款		4,169,716,684.35	3,746,361,257.36
存货		133,117,063.20	122,923,241.8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3,664,417.12	409,398,828.93
流动资产合计		10,748,045,319.80	7,755,463,295.4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901,987,441.63	6,024,384,786.6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177,098,359.11	4,046,540,879.92
在建工程		259,555,682.82	448,294,655.4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018,901,286.19	3,165,264,996.0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0.00	2,530,989.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3,432,137.26	260,761,890.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30,974,907.01	13,947,778,198.35
资产总计		24,479,020,226.81	21,703,241,493.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79,800,000.00	2,251,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50,350,000.00	131,120,000.00
应付账款		1,409,166,405.67	1,164,804,925.24
预收款项		49,792,308.38	139,515,349.86
应付职工薪酬		322,039,024.40	374,978,906.62
应交税费		39,272,525.55	71,185,057.10
应付利息		4,334,738.14	5,025,937.5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736,121,148.93	4,485,341,254.4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5,000,000.00	986,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9,104,144.63	8,002,988.48
流动负债合计		12,294,980,295.70	9,616,974,419.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5,000,000.00	342,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476,730,331.69	464,588,298.24
递延收益		2,226,833.25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918,923,302.74	959,939,972.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42,880,467.68	1,766,528,271.02
负债合计		13,937,860,763.38	11,383,502,690.3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90,812,402.00	2,390,812,40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811,997,742.61	8,811,997,742.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77,625,065.34	75,143,624.66
盈余公积		215,114,099.47	215,114,099.47
未分配利润		-954,389,845.99	-1,173,329,065.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41,159,463.43	10,319,738,803.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479,020,226.81	21,703,241,493.76

法定代表人：吴同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五星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五星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834,341,616.66	5,181,052,960.45
其中：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270,618,291.84	6,889,491,497.20
其中：营业成本		4,375,698,179.20	4,842,825,767.9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98,831,894.84	179,612,567.41
销售费用		136,351,037.97	161,765,802.64
管理费用		954,162,219.28	731,593,739.08
财务费用		292,966,632.94	175,450,813.02
资产减值损失		212,608,327.61	798,242,807.0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449,765.52	-121,272,702.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1,449,765.52	-121,272,702.8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135,565.20	1,627,968.6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2,137,994.10	-1,828,083,270.96
加:营业外收入		183,563,710.90	9,393,333.68
减:营业外支出		180,488,132.04	297,786,966.2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5,213,572.96	-2,116,476,903.57
减:所得税费用		25,762,468.42	-49,867,915.3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9,451,104.54	-2,066,608,988.2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9,451,104.54	-2,066,608,988.2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60,940,410.23	-103,977,660.38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0,391,514.77	-1,962,631,327.8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19,451,104.54	-2,066,608,988.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80,391,514.77	-1,962,631,327.8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0,940,410.23	-103,977,660.3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8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82

法定代表人:吴同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五星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五星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395,106,186.52	3,363,674,946.85
减：营业成本		3,075,826,962.81	2,907,035,908.19
税金及附加		141,645,944.88	70,861,220.61
销售费用		106,435,321.89	106,528,756.70
管理费用		677,270,724.39	560,705,975.33
财务费用		39,766,551.19	-45,763,196.09
资产减值损失		193,283,705.97	426,605,096.0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774,730.25	-39,346,241.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1,449,765.52	-121,272,702.8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30,117.45	1,627,968.64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8,372,127.69	-700,017,087.11
加：营业外收入		137,359,187.81	3,292,905.83
减：营业外支出		119,607,819.52	294,344,682.4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6,123,495.98	-991,068,863.76
减：所得税费用		-153,686,916.97	-3,668,391.3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9,810,412.95	-987,400,472.4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9,810,412.95	-987,400,472.4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9,810,412.95	-987,400,472.4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吴同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五星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五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61,688,335.22	4,089,451,334.7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0,564,974.26	1,667,433,501.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12,253,309.48	5,756,884,836.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7,285,728.78	583,975,240.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05,645,796.59	2,135,029,963.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69,506,317.86	731,722,316.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2,482,571.28	2,045,491,736.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14,920,414.51	5,496,219,256.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7,332,894.97	260,665,579.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0,905.9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10.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9,016.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3,066,149.81	62,800,910.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066,149.81	62,800,910.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617,133.75	-62,800,910.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73,300,000.00	2,29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9,849,742.84	134,102,898.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13,149,742.84	2,433,102,898.0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32,500,000.00	1,735,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0,220,936.68	145,235,371.2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540,187.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5,895,398.84	492,755,535.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78,616,335.52	2,373,790,906.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33,407.32	59,311,991.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9,249,168.54	257,176,660.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5,027,405.05	1,517,850,744.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54,276,573.59	1,775,027,405.05

法定代表人：吴同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五星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五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32,265,973.43	2,897,451,987.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0,779,917.18	1,036,383,581.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73,045,890.61	3,933,835,568.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5,305,516.12	177,778,885.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61,847,969.77	1,649,640,440.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3,986,169.19	454,134,237.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4,584,913.35	1,601,651,072.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95,724,568.43	3,883,204,636.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7,321,322.18	50,630,932.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9,260,326.43	21,926,461.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0,905.9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10.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709,342.49	251,926,461.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3,852,017.14	2,140,876.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01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852,017.14	252,150,876.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142,674.65	-224,415.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73,300,000.00	2,29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7,153,122.33	134,102,898.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80,453,122.33	2,433,102,898.0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32,500,000.00	1,65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7,680,748.73	145,471,061.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3,967,297.25	490,523,695.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34,148,045.98	2,294,994,756.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05,076.35	138,108,141.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89,483,723.88	188,514,658.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2,288,039.57	1,343,773,381.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21,771,763.45	1,532,288,039.57

法定代表人：吴同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五星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五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90,812,402.00				328,547,494.17			97,198,979.75	521,991,829.64		3,275,984,933.24	26,442,339.72	6,640,977,978.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90,812,402.00				328,547,494.17			97,198,979.75	521,991,829.64		3,275,984,933.24	26,442,339.72	6,640,977,978.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396,496.87			433,179,363.86	-62,346,322.95	358,436,544.0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80,391,514.77	-60,940,410.23	419,451,104.5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7,212,150.91		-47,212,150.9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7,212,150.91		-47,212,150.91
(三) 利润分配												-2,540,187.95	-2,540,187.9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17 年年度报告

											8	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85,747,692.71					-902,570.62	84,845,122.09
1. 本期提取						432,413,801.04					22,321,790.65	454,735,591.69
2. 本期使用						346,666,108.33					23,224,361.27	369,890,469.6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90,812,402.00				328,547,494.17	97,198,979.75	521,991,829.64		3,275,984,933.24		26,442,339.72	6,640,977,978.52

法定代表人：吴同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五星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五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 年年度报告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90,812,402.00				8,811,997,742.61			75,143,624.66	215,114,099.47	-1,173,329,065.29	10,319,738,803.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90,812,402.00				8,811,997,742.61			75,143,624.66	215,114,099.47	-1,173,329,065.29	10,319,738,803.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81,440.68			218,939,219.30	221,420,659.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9,810,412.95	259,810,412.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871,193.65	-40,871,193.6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0,871,193.65	-40,871,193.65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2017 年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2,481,440.68			2,481,440.68
1. 本期提取							361,882,400.41			361,882,400.41
2. 本期使用							359,400,959.73			359,400,959.7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90,812,402.00				8,811,997,742.61		77,625,065.34	215,114,099.47	-954,389,845.99	10,541,159,463.43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90,812,402.00				8,811,997,742.61			6,129,479.15	215,114,099.47	-185,928,592.87	11,238,125,130.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90,812,402.00				8,811,997,742.61			6,129,479.15	215,114,099.47	-185,928,592.87	11,238,125,130.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014,145.51			-987,400,472.42	-918,386,326.9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87,400,472.42	-987,400,472.4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9,014,145.51			69,014,145.51
1. 本期提取						314,675,953.94			314,675,953.94
2. 本期使用						245,661,808.43			245,661,808.4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90,812,402.00			8,811,997,742.61		75,143,624.66	215,114,099.47	-1,173,329,065.29	10,319,738,803.45

法定代表人：吴同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五星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五星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概况

1. 历史沿革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南京欣网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网视讯”），成立于 1998 年 1 月 15 日，2010 年度欣网视讯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欣网视讯与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煤集团”或“义煤股份”）签署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欣网视讯拟向义煤集团增发新股的方式购买义煤集团煤炭业务资产，包括煤炭类及与煤炭业务相关的资产及煤炭类下属子公司的股权。

2010 年 12 月 6 日重组交易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欣网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向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752 号）“核准欣网视讯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及向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706,182,963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及《关于核准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告南京欣网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753 号）文件审核通过。

2011 年 1 月 27 日，欣网视讯收到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欣网视讯变更为“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河南省义马市千秋路 6 号”，完成了公司名称与注册地址的变更工作。

2011 年 2 月 24 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证券简称变更为“大有能源”。2011 年 9 月 29 日，大有能源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发行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完成了向义煤集团发行 706,182,963 股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

2012 年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方式收购义煤集团下属铁生沟煤业 100% 股权、阳光矿业 100% 股权、大黄山煤矿 49% 股权以及义海能源持有的天峻义海 100% 股权，2012 年 8 月 23 日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120 号)《关于核准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61,756,238 股新股；发行价格每股 20.84 元，发行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1,195,406,201.00 元。

2012 年 11 月 7 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股权登记相关事宜。

2012 年 11 月 26 日，本公司办理完毕变更注册资本的工商登记手续，取得了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1,195,406,201.00 元。

2013 年公司以 1,195,406,201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股本总额 2,390,812,402 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249770406T

公司住所：河南省义马市千秋路 6 号

企业法定代表人：吴同性

注册资本：人民币 239081.240200 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 239081.240200 万元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2. 主要经营活动

原煤开采（限分支机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煤炭批发经营；对煤炭行业的投资；煤炭洗选加工（限分支机构经营）；自有铁路专用线煤炭运输；国内贸易；对外贸易（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技术服务、咨询服务；取水、供水、供暖（限分支机构经营）；设备、房屋租赁。（以上范围凡需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

3.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口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 11 家，分别为洛阳义安矿业有限公司、

义煤集团李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义煤集团宜阳义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义马煤业集团孟津煤矿有限责任公司、义煤集团阳光矿业有限公司、义煤集团巩义铁生沟煤业有限公司、天峻义海能源煤炭经营有限公司、三门峡中意招标有限公司、宁波义德燃料有限公司、义马豫西地质工程有限公司、河南崤函电力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根据本列“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列示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按照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述的编制基础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

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的会计处理

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年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长期股权投资》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年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3. 当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时，将对合营企业的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

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一般以“金额 1000 万元以上的款项”等为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应当包括在具有类似风险组合特征的应收款项中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20	20
2—3 年	40	40
3 年以上		
3—4 年	60	6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计提的比例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类别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原材料、备品备件和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 (1) 原材料计价方法：原材料按计划成本计价，发出时按期结转材料成本差异；
- (2) 产成品发出采用累计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低值易耗品摊销：采用一次摊销法。

3. 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

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本公司存货由于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按单个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

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

2. 采用成本模式的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其折旧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井巷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其他等。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计提折旧。

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费、维简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

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30 年	3	3.23-6.47
井巷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30 年	3	3.23-6.4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5 年	3	6.47-32.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3	9.7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3	9.70-19.4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3	9.70-19.4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方法

1)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寿命的复核程序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 无形资产价值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摊销年限按以下原则确定：

A、合同规定受益年限但法律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按不超过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

B、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但法律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按不超过法律规定有效年限；

C、合同规定了受益年限，法律也规定了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受益年限和有效年限两者之中较短者；

D、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法律也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 10 年。

5.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有确凿证据表明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应当进行减值测试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将所估计的资产可收回金额与其账面价值相比较，以确定资产是否发生了减值，以及是否需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应当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

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这些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都应当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按照承担的风险和义务情况，可以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在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对因开采煤炭而形成的矿井弃置及环境治理等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的入账金额是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应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

最佳估计数应按如下方法确定：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应超过所确认的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煤炭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本公司政府补助于实际收到或取得补助的权利时确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本公司政府补助于

实际收到或取得补助的权利时确认。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暂时性差异

暂时性差异包括资产与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暂时性差异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公司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1）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2）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但公司对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商誉的初始确认；（2）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当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1）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2）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5.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4.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	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419,451,104.54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0 元。
2) 部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了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数据不调整。	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	不适用
3) 部分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了相关成本费用。比较数据不调整。	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	不适用
4)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	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	不适用
5)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	“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减少 30,135,565.20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其他说明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销售煤炭、动产租赁 17%、供水供暖 13%、按运输收入的 11%，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5% 或 7% 计缴。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 或 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3% 缴纳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2% 缴纳
资源税	销售收入	按销售收入的 2% 缴纳。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天峻义海能源煤炭经营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天峻义海能源煤炭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峻义海）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第三项“煤炭”第二条 120 万吨/年及以上高产高效煤矿（含矿井、露天），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天峻义海享有 15% 的所得税优惠政策，2017 年天峻义海享受的上述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已在天峻县国家税务局备案。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71,567.24	1,847,986.42
银行存款	2,953,405,006.35	1,773,179,418.63
其他货币资金	1,311,304,591.83	105,000,000.00
合计	4,265,581,165.42	1,880,027,405.0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1、其他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76,500,000.00 元、土地复垦保证金 1,117,974.51 元、矿山环境治理保证金 233,686,617.32 元，使用受限。

2、公司期末在河南能源化工集团公司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 2,877,788,474.70 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10,350,115.93	906,419,367.90
商业承兑票据	1,000,000.00	
合计	711,350,115.93	906,419,367.9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0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0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34,809,262.87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634,809,262.87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529,409.19	3.18	56,529,409.19	100.00	-	56,529,409.19	3.80	56,529,409.19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19,835,010.13	96.68	494,081,439.79	28.73	1,225,753,570.34	1,431,691,366.31	96.11	389,234,560.65	27.19	1,042,456,805.6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51,292.09	0.14	1,343,586.40	54.81	1,107,705.69	1,343,586.40	0.09	1,343,586.40	100.00	

合计	1,778,815,711.41	100.00	551,954,435.38	/	1,226,861,276.03	1,489,564,361.90	100.00	447,107,556.24	/	1,042,456,805.66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义马锦江能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36,529,409.19	36,529,409.19	100.00	长期无法收回
三门峡惠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	长期无法收回
合计	56,529,409.19	56,529,409.1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880,551,102.34	44,027,555.12	5
1 年以内小计	880,551,102.34	44,027,555.12	5
1 至 2 年	78,925,894.17	15,785,178.83	20
2 至 3 年	383,114,756.45	153,245,902.58	4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36,264,312.62	141,758,587.56	60
4 至 5 年	8,573,644.25	6,858,915.40	80
5 年以上	132,405,300.30	132,405,300.30	100
合计	1,719,835,010.13	494,081,439.7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确定。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帐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帐准备金额 105,599,379.4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帐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帐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52,500.3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核销洛阳市东城热电厂应收账款 752,500.35 元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义马煤业综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51,579,999.02	19.76	127,412,667.99
义煤集团新义矿业有限公司	211,222,522.14	11.87	56,302,049.47
万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87,945,737.10	10.57	59,995,183.09
洛阳万基华实商贸有限公司	125,880,520.15	7.08	6,294,026.01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恒源煤炭分公司	68,539,819.79	3.85	3,426,990.99
合计	945,168,598.20	53.13	253,430,917.5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8,169,384.68	91.04	32,649,207.16	82.31
1 至 2 年	4,649,998.11	4.80	923,067.50	2.33
2 至 3 年	313,570.43	0.32	666,123.84	1.68
3 年以上	3,723,660.11	3.84	5,426,315.46	13.68
合计	96,856,613.33	100.00	39,664,713.9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未结算的原因
------	------	------	------	--------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未结算的原因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省煤炭物资经营公司	1,449,374.31	1,449,374.31	对方公司吊销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经济贸易公司淄博办事处	605,946.02	605,946.02	对方单位撤销
义煤集团宜阳义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退换货未处理完毕
义煤集团巩义铁生沟煤业有限公司	河南富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09,872.31		未到结算期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义马矿务局东风实业公司物资站	400,000.00	400,000.00	退换货未处理完毕
合计		3,365,192.64	2,455,320.33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未结算原因
澠池县果园乡人民政府	47,683,200.00	50.51	预付沉陷治理款,项目未完成
南岗站	11,478,654.29	12.16	预付运费
澠池站	6,002,313.61	6.36	预付运费
宜阳站	5,888,587.34	6.24	预付运费
义马站	5,429,179.57	5.75	预付运费
合计	76,481,934.81	81.0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新疆大黄山豫新煤业有限公司	0	14,369,113.33
合计	0	14,369,113.33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新疆大黄山豫新煤业有限公司	14,369,113.33	5年以上	对方资金紧张	是
合计	14,369,113.33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联营企业新疆大黄山豫新煤业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利润为-170,950,490.39 元,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调整后净利润-186,632,174.54 元,本公司权益法确认投资收益-91,449,765.52 元,权益法调整后对豫新煤业长期股权投资账面净值 30,947,579.48 元(已扣除期初减值准备 100,155,132.72 元)。因豫新煤业累计亏损严重(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调整前账面净资产为-265,613,369.07 元)且该公司目前资金紧张,该应收股利账龄 5 年以上,本公司预计该应收股利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1,134,672.12	20.62	61,134,672.12	100.00		70,054,562.12	24.61	54,004,562.12	77.09	16,05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6,772,952.56	66.36	70,467,845.63	35.81	126,305,106.93	183,459,407.98	64.44	72,805,213.85	39.68	110,654,194.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623,819.60	13.02	18,203,084.49	47.13	20,420,735.11	31,163,209.58	10.95	17,947,154.46	57.59	13,216,055.12
合计	296,531,444.28	100.00	149,805,602.24	/	146,725,842.04	284,677,179.68	100.00	144,756,930.43	/	139,920,249.2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义马跃进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12,554,562.12	12,554,562.12	100.00	该单位已注销

张恺	48,580,110.00	48,580,110.00	100.00	见本项说明
合计	61,134,672.12	61,134,672.12	/	/

说明：2015 年度司法机关对本公司下属煤炭销售中心业务人员收取银行承兑汇票未缴存单位形成职务侵占情况进行立案调查，经初步调查，涉案资金 5,750.00 万元，扣除公安机关扣押及协助冻结的财产后对剩余金额 4,145.00 万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017 年 9 月 5 日，经《河南省三门峡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裁定书》(2017)豫 12 刑终 170 号终审裁定，并经三门峡公安局峡东分局发还物资清单金额 8,919,890.00 元（其中物资评估值 8,599,077.00 元、现金 320,813.00 元）冲减张恺的应收款，对剩余账面价值 7,130,110.00 元全额计提了坏账。截止本报告期末，该款项计提坏账准备余额 48,580,110.00 元。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01,503,643.16	5,075,130.72	5.00
1 年以内小计	101,503,643.16	5,075,130.72	5.00
1 至 2 年	18,893,303.70	3,778,660.74	20.00
2 至 3 年	11,886,866.52	4,754,746.60	4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862,399.62	1,717,439.77	60.00
4 至 5 年	32,424,358.78	25,939,487.02	80.00
5 年以上	29,202,380.78	29,202,380.78	100.00
合计	196,772,952.56	70,467,845.6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确定。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048,671.8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6,627,914.88	33,249,003.07
质保金	8,301,037.09	6,937,633.70
往来款	279,513,630.13	183,245,439.80
其他	2,088,862.18	61,245,103.11
合计	296,531,444.28	284,677,179.6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张恺	见本项上述说明	48,580,110.00	2-3 年	16.38	48,580,110.00
青海省矿业集团天峻煤业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30,842,558.08	4-5 年	10.4	24,674,046.46
义煤集团新义矿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564,958.21	1 年以内 /1-2 年/2-3 年/3-4 年	4.91	4,385,715.71
义马市国土资源局	土地复垦保证金	14,490,671.74	1 年以内	4.89	724,533.59
义马跃进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2,554,562.12	1-2 年	4.23	12,554,562.12
合计		121,032,860.15		40.81	90,918,967.8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4,831,269.78		74,831,269.78	56,293,840.57	-	56,293,840.57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40,907,603.52	39,559,246.54	201,348,356.98	374,403,797.29	12,389,096.67	362,014,700.62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委托加工物资				3,303,617.84	-	3,303,617.84
发出商品	12,644,000.00		12,644,000.00			
合计	328,382,873.30	39,559,246.54	288,823,626.76	434,001,255.70	12,389,096.67	421,612,159.03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2,389,096.67	33,379,246.54		6,209,096.67		39,559,246.5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12,389,096.67	33,379,246.54		6,209,096.67		39,559,246.5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交所得税	44,074.30	24,830.98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23,327,532.69	150,924,672.71
待认证增值税进项税	9,924,614.67	2,951,794.91
张恺职务侵占案追回赃物	8,599,077.00	
合计	141,895,298.66	153,901,298.60

其他说明

2015 年度司法机关对本公司下属煤炭销售中心业务人员收取银行承兑汇票未缴存单位形成职务侵占情况进行立案调查，经初步调查，涉案资金 5,750.00 万元，扣除公安机关扣押及协助冻结的财产后对剩余金额 4,145.00 万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017 年 9 月 5 日，经《河南省三门峡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裁定书》（2017）豫 12 刑终 170 号终审裁定，并经三门峡公安局峡东分局发还物资清单金额 8,919,890.00 元（其中物资评估值 8,599,077.00 元、现金 320,813.00 元），公司拟对该部分物资进行处置。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新疆大黄山豫新煤业有限公司	122,397,345.00			-91,449,765.52				30,947,579.48		0	131,102,712.20
小计	122,397,345.00	-	-	-91,449,765.52	-			30,947,579.48		0	131,102,712.20
合计	122,397,345.00	-	-	-91,449,765.52	-			30,947,579.48		0	131,102,712.20

其他说明

因新疆大黄山豫新煤业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为-265,613,369.07 元（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调整前），本公司估计对豫新煤业长期股权投资全部无法收回，本期对剩余净值全部计提减值准备。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5,441,921.34			55,441,921.34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5,441,921.34			55,441,921.3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444,672.30			13,444,672.30
2.本期增加金额	2,688,933.16			2,688,933.16
(1) 计提或摊销	2,688,933.16			2,688,933.1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6,133,605.46			16,133,605.4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9,308,315.88			39,308,315.88
2.期初账面价值	41,997,249.04			41,997,249.0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井巷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078,003,745.51	5,423,054,030.68	7,031,009,228.30	530,364,591.54	104,349,493.89	16,748,825.66	16,183,529,915.58
2.本期增加金额	235,967,330.71	275,263,741.36	270,842,868.85	19,255,199.85	34,725,893.03	969,970.00	837,025,003.80
(1) 购置		1,450,864.18	154,955,997.78	1,611,069.66	370,920.33		158,388,851.95
(2) 在建工程转入	232,058,012.80	273,812,877.18	115,886,871.07	17,644,130.19	26,445,476.67		665,847,367.91
(3) 其他	3,909,317.91				7,909,496.03	969,970.00	12,788,783.94
3.本期减少金额	69,028,878.83	149,361,580.32	87,636,953.56	1,138,549.49	3,738,575.87		310,904,538.07
(1) 处置或报废	60,790,637.85	149,361,580.32	78,534,634.21	931,180.68	3,738,575.87		293,356,608.93
(2) 其他	8,238,240.98		9,102,319.35	207,368.81			17,547,929.14
4.期末余额	3,244,942,197.39	5,548,956,191.72	7,214,215,143.59	548,481,241.90	135,336,811.05	17,718,795.66	16,709,650,381.3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376,813,216.45	2,348,088,571.83	4,209,611,038.05	323,272,010.98	85,806,304.16	14,192,014.98	8,357,783,156.45
2.本期增加金额	128,961,396.26	280,053,956.24	332,965,086.41	31,392,799.71	10,076,700.46	982,211.08	784,432,150.16
(1) 计提	128,961,396.26	280,053,956.24	332,965,086.41	31,113,548.79	9,531,669.06	488,557.08	783,114,213.84
(2) 其他				279,250.92	545,031.40	493,654.00	1,317,936.32

3. 本期减少金额	31,082,288.12	99,570,610.38	37,515,867.44	841,267.87	3,450,826.77		172,460,860.58
(1) 处置或报废	22,375,573.78	99,570,610.38	36,605,204.43	841,267.87	3,450,826.77		162,843,483.23
(2) 其他	8,706,714.34		910,663.01				9,617,377.35
4. 期末余额	1,474,692,324.59	2,528,571,917.69	4,505,060,257.02	353,823,542.82	92,432,177.85	15,174,226.06	8,969,754,446.0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790,691.64	606,169,902.18	3,050,695.38	373,724.92			613,385,014.12
2. 本期增加金额		121,930,471.23	2,067,240.94	174,748.32			124,172,460.49
(1) 计提		12,877,659.00	2,067,240.94	174,748.32			15,119,648.26
(2) 在建工程转入		109,052,812.23					109,052,812.23
3. 本期减少金额		44,110,565.07					44,110,565.07
(1) 处置或报废		44,110,565.07					44,110,565.07
4. 期末余额	3,790,691.64	683,989,808.34	5,117,936.32	548,473.24			693,446,909.5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66,459,181.16	2,336,394,465.69	2,704,036,950.25	194,109,225.84	42,904,633.20	2,544,569.60	7,046,449,025.74
2. 期初账面价值	1,697,399,837.42	2,468,795,556.67	2,818,347,494.87	206,718,855.64	18,543,189.73	2,556,810.68	7,212,361,745.01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原因说明：

1、本公司本期机器设备计提减值 2,067,240.94 元，其中供水供暖分公司及供电分公司因三供一业移交资产地方政府未接收亦无使用价值的设备全额计提的减值准备 418,280.94 元，子公司义安矿业通讯线路计提减值 1,648,960.00 元；

2、运输设备计提减值 174,748.32 元系公司黄标车辆计提的减值；

3、井巷建筑物计提减值系子公司孟津矿业前期工程量按照暂估结算后因废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本期对最终多结算的工程量继续全额计提减值 12,877,659.00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8,032,681.37	4,871,047.11		3,161,634.26	
井巷建筑物	18,933,118.67	18,933,118.67			
机器设备	179,622,608.38	171,563,442.18		8,059,166.20	
运输设备	511,208.00	495,871.76		15,336.24	
办公设备	445,786.16	432,412.58		13,373.58	
其他	561,000.00	544,170.00		16,830.00	
合计	208,106,402.58	196,840,062.30		11,266,340.28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耿村洗煤厂主厂房等	32,156,041.72	施工手续不全，无法办理产权证
跃进矿新建原煤仓及胶带机走廊灯	33,834,726.80	正在办理
储配中心 1、2 号煤炭堆场（钢结构大棚）等	50,279,500.17	今年转固，未办理产权证
孟津煤矿矿井修理车间	24,485,935.02	正在办理
石壕煤矿工业区老调度室加固等	436,230.91	正在办理
新安矿 16 采矿区变电所	2,595,997.97	正在办理
新安洗煤厂技改项目主厂房、浓缩车间	8,363,500.28	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石壕煤矿南风井	48,107,798.85	-	48,107,798.85	42,102,171.92	-	42,102,171.92
义络煤业提升运输系统改造	34,248,733.50	-	34,248,733.50	34,248,733.50	-	34,248,733.50
耿村洗煤厂升级改造项目	279,145.29	-	279,145.29	69,425,251.68	-	69,425,251.68
阳光矿业矿建工程	318,571,946.13	-	318,571,946.13	335,036,522.41	-	335,036,522.41
铁生沟风井建设	18,845,036.00	15,001,669.00	3,843,367.00	17,840,434.00	15,521,669.00	2,318,765.00
跃进煤矿新风井建设工程	49,954,173.59	-	49,954,173.59	45,411,400.66	-	45,411,400.66
跃进煤矿选煤厂升级改造	-	-	-	66,827,397.25	-	66,827,397.25
杨村煤矿 13 区南轨道下山	-	-	-	62,541,908.89	31,270,954.45	31,270,954.45
杨村煤矿 13 采区南部联络巷	-	-	-	56,916,718.80	28,458,359.40	28,458,359.40
杨村煤矿 13 采区延伸绞车房回风巷	-	-	-	98,636,996.76	49,318,498.38	49,318,498.38
新安煤矿选煤厂技改项目	-	-	-	21,676,067.21	-	21,676,067.21
零星工程	241,442,008.81	9,462,320.09	231,979,688.72	130,547,623.15	3,257,951.72	127,289,671.42
合计	711,448,842.17	24,463,989.09	686,984,853.08	981,211,226.23	127,827,432.95	853,383,793.2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石壕煤矿南风井	61,172,800.00	42,102,171.92	6,005,626.93			48,107,798.85	78.64	主体已完工,准备联合试运转。			
义络煤业提升运输系统改造	34,248,733.50	34,248,733.50	-			34,248,733.50		停工缓建			
耿村洗煤厂升级改造项目	118,860,000.00	69,425,251.68	36,787,264.59	105,933,370.98		279,145,292.98	89.36	已竣工验收			
阳光矿业矿建工程	888,850,000.00	335,036,522.41	-4,758,675.48		11,705,900.80	318,571,946.13	35.84	井筒已落底,停缓建			
铁生沟风井建设	1,004,602.00	17,840,434.00	1,004,602.00			18,845,036.00		停工缓建			
跃进煤矿新风井建设工程	89,022,100.00	45,411,400.66	4,542,772.93			49,954,173.59	56.11	已竣工验收			
跃进煤矿选煤厂升级改造	79,200,800.00	66,827,397.25	10,353,376.89	77,180,774.14		-	97.45	已竣工验收			
杨村煤矿 13 区南轨道下山	62,541,908.89	62,541,908.89	-	62,541,908.89		-	42.66	完工转固			
杨村煤矿 13 采区南部联络巷	56,916,718.80	56,916,718.80	-	56,916,718.80		-		完工转固			
杨村煤矿 13 采区延伸绞车房回风巷	98,636,996.76	98,636,996.76	-	98,636,996.76		-	82.9	完工转固			
新安煤矿选煤厂技改项目	54,100,000.00	21,676,067.21	2,323,818.37	23,999,885.58			44.36	已竣工验收			
合计	1,544,554,659.95	850,663,603.08	56,258,786.23	425,209,655.15	11,705,900.80	470,006,833.36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李沟矿业开拓延深工程	5,598,118.37	见说明 1
李沟矿业南三风井改造	1,250.00	见说明 1
耿村煤矿东沟环保塘坝工程	300,000.00	见说明 2
耿村煤矿工业广场锅炉供煤系统改造工程	235,000.00	见说明 2
供水供暖 450 加压站新市区主供水管道工程	75,000.00	见说明 3
合计	6,209,368.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说明 1: 子公司李沟矿业计提废弃井巷工程减值 5,599,368.37 元。

说明 2: 本公司下属耿村煤矿工业广场锅炉供煤系统改造工程及东沟环保塘坝工程因工程因长期停滞, 无再开工计划, 分别计提 300,000.00 元、235,000.00 元减值准备;

说明 3: 供水供暖分公司三供一业未移交已无使用价值工程计提减值 75,000.00 元。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瓦斯抽放管	9,978,144.85	9,978,144.85
专用设备	5,673,607.32	5,673,607.32
合计	15,651,752.17	15,651,752.17

其他说明:

工程物资中, 瓦斯抽放管在前期已计提减值准备 4,311,145.55 元。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 使用 权	专利权	非专 利技 术	采矿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68,971,779.13	131,050.00	6,123,026.40	1,412,424,109.59	8,174,787.29	14,566,900.00	1,910,391,652.41
2.本期增加金额		15,689.00			170,316.08		186,005.08
(1)购置					170,316.08		170,316.08
(2)内部研发		15,689.00					15,689.00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701,192.23						1,701,192.23
(1)处置	659,708.23						659,708.23
(2)其他	1,041,484.00						1,041,484.00
4.期末余额	467,270,586.90	146,739.00	6,123,026.40	1,412,424,109.59	8,345,103.37	14,566,900.00	1,908,876,465.2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4,666,379.48	98,287.57	4,268,347.87	492,419,823.52	5,342,286.12	1,000,309.98	567,795,434.54
2.本期增加金额	7,075,187.58	17,836.08	596,462.76	36,564,850.01	569,646.17	2,273,511.17	47,097,493.77
(1)计提	7,075,187.58	17,836.08	596,462.76	36,564,850.01	569,646.17	2,273,511.17	47,097,493.77
3.本期减少金额	255,719.40						255,719.40
(1)处置	97,760.69						97,760.69
(2)其他	157,958.71						157,958.71
4.期末余额	71,485,847.66	116,123.65	4,864,810.63	528,984,673.53	5,911,932.29	3,273,821.15	614,637,208.9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77,768,684.16	-	-	77,768,684.16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	-	77,768,684.16	-	-	77,768,684.1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95,784,739.24	30,615.35	1,258,215.77	805,670,751.90	2,433,171.08	11,293,078.85	1,216,470,572.19
2.期初账面价值	404,305,399.65	32,762.43	1,854,678.53	842,235,601.91	2,832,501.17	13,566,590.02	1,264,827,533.7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装修费	2,742,045.07		117,368.40	2,423,288.27	201,388.40
租赁费	222,222.40		8,333.28		213,889.12
合计	2,964,267.47		125,701.68	2,423,288.27	415,277.52

其他说明:

长期待摊费用其他减少金额系因三供一业改造将相关资产无偿划转义马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所致。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45,956,304.77	283,652,667.21	1,015,632,718.01	251,528,204.1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337,789,574.66	84,447,393.67		
应付职工薪酬	5,658,839.05	1,230,931.09	6,459,322.65	1,433,217.40
专项储备形成资产	450,881,761.53	112,265,204.69	503,685,104.07	125,417,234.53
已提取未支付费用	49,114,838.03	10,461,983.65	14,123,046.60	2,118,456.99
合计	1,989,401,318.04	492,058,180.31	1,539,900,191.33	380,497,113.0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因评估增值而形成	48,642,918.36	12,160,729.59	48,642,918.36	12,160,729.59
合计	48,642,918.36	12,160,729.59	48,642,918.36	12,160,729.5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04,704,257.47	506,823,184.18
可抵扣亏损	2,390,149,728.71	2,667,390,151.56
合计	2,794,853,986.18	3,174,213,335.7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度	137,878,379.87	138,054,945.87	
2019 年度	122,289,799.88	197,960,611.94	
2020 年度	721,881,012.20	911,892,315.98	
2021 年度	935,228,655.66	1,419,482,277.77	
2022 年度	472,871,881.10		
合计	2,390,149,728.71	2,667,390,151.5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聚乎更矿区一露天首采区经营收益权	67,960,217.43	75,362,594.12
合计	67,960,217.43	75,362,594.12

其他说明：

注：根据青海省人民政府落实“一个矿区一个开发主体”的整合原则，为配合木里矿区理顺管理体制及规范采矿权权属，公司全资子公司天峻义海 2013 年 5 月 20 日将聚乎更采矿权以 0 价款转让给木里煤业集团。2013 年 9 月 16 日，木里煤业集团承诺，在木里矿区整合及证照管理理顺之前，委托天峻义海继续生产、经营聚乎更矿区一露天首采区并享有生产经营收益。2013 年 12 月 18 日，木里煤业集团为天峻义海出具证书，木里煤田聚乎更矿区一露天资源及权益归天峻义海持有。2014 年 9 月 11 日木里煤业集团与天峻义海签订协议，将聚乎更矿区一露天首采区以零对价转让给天峻义海，协议约定本次采矿权转让事宜在取得相关主管部门合法有效的批准后生效，2014 年 9 月 13 日，天峻义海取得了新的营业执照，经营期限为长期。截止财务报告签发日，尚未取得相关主管部门合法有效的批准，原采矿许可证到期后续办的采矿许可证采矿权人仍为木里煤业集团。2015 年度开始将天峻义海采矿权调整至其他非流动资产核算，按产量摊销。

31、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50,000,000.00
保证借款	1,535,000,000.00	500,000,000.00
信用借款	1,044,800,000.00	1,501,000,000.00
合计	2,579,800,000.00	2,251,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借款系由母公司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其中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 1,340,000,000.00 元，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 195,000,000.00 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5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1,760,350,000.00	187,110,000.00
合计	1,910,350,000.00	187,11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银行承兑汇票中含国内信用证 930,000,000.00 元。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1,119,063,502.80	1,227,534,662.89
工程款	674,597,339.64	350,473,721.72
其他	195,065,668.72	181,306,746.41
合计	1,988,726,511.16	1,759,315,131.0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热电分公司	177,102,673.63	未结算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8,775,428.55	未结算
绿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1,507,231.16	未结算
河南省豫西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0,975,037.94	未结算
河南中车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48,754,603.33	未结算
合计	407,114,974.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51,890,726.66	144,095,407.51
合计	51,890,726.66	144,095,407.5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长安益阳发电有限公司	1,290,142.71	未结算

湖北银光盐化有限公司	736,443.69	未结算
陕县裕泰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736,266.05	未结算
合计	2,762,852.45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72,489,829.47	2,275,104,331.07	2,342,404,843.74	505,189,316.8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9,575,369.00	274,760,009.00	246,362,927.65	157,972,450.35
三、辞退福利	9,699,473.98	15,185,259.47	16,878,025.20	8,006,708.25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11,764,672.45	2,565,049,599.54	2,605,645,796.59	671,168,475.4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7,291,653.77	1,686,135,145.66	1,775,473,746.00	327,953,053.43
二、职工福利费	-	178,811,621.10	178,811,621.10	
三、社会保险费	35,543,544.94	209,277,042.04	196,316,386.57	48,504,200.41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8,499,342.82	132,020,571.57	122,338,538.94	28,181,375.45
工伤保险费	15,272,239.98	68,363,018.01	65,851,198.59	17,784,059.40
生育保险费	1,771,962.14	8,893,452.46	8,126,649.04	2,538,765.56
四、住房公积金	32,943,767.16	107,491,945.75	106,501,611.80	33,934,101.11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4,557,011.91	58,844,927.66	52,835,986.33	90,565,953.24
劳务工工资	2,153,851.69	34,543,648.86	32,465,491.94	4,232,008.61
合计	572,489,829.47	2,275,104,331.07	2,342,404,843.74	505,189,316.8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5,844,857.95	270,270,047.27	241,379,997.77	154,734,907.45
2、失业保险费	3,730,511.05	4,489,961.73	4,982,929.88	3,237,542.90
合计	129,575,369.00	274,760,009.00	246,362,927.65	157,972,450.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3,804,410.37	94,534,192.24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30,426,339.22	28,221,446.40
个人所得税	6,156,435.28	6,127,254.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30,529.03	4,990,986.63
资源税	20,689,814.04	27,379,700.09
房产税	5,195,804.26	5,866,393.89
土地使用税	6,565,862.49	7,100,333.67
教育费附加	4,990,211.41	3,049,458.62
矿产资源补偿费	3,543,362.11	3,543,362.11
价格调节基金	1,031.28	1,031.28
印花税	513,543.96	538,139.02
其他税费	8,961.30	1,915,838.23
合计	156,726,304.75	183,268,136.28

39、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740,208.33	2,230,458.33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62,732,907.91	58,013,857.25
合计	63,473,116.24	60,244,315.58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借款应付利息中包含向香港华润电力控股有限公司应付利息 59,138,378.10 元。2005 年 4 月义煤集团与香港华润电力控股有限公司签订合资经营合同，义煤集团以孟津矿产与对方合资成立公司开发和整合洛阳地区煤炭资源，2009 年度义煤集团原分支机构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孟津煤矿筹建处变更为义马煤业集团孟津煤矿有限责任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因资源整合等政策的影响，双方的合资合作尚未有实质性进展，公司将对方汇入孟津矿资金 8000 万元作为借款并按同期贷款利率计提利息。

40、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2,423,390.32	12,423,390.32
合计	12,423,390.32	12,423,390.32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项目	期末未支付金额	超过 1 年未支付原因
范新成、李军等	12,423,390.32	子公司义络煤业现金流紧张
合计	12,423,390.32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316,705,120.24	301,357,396.57
押金、保证金	138,404,254.21	104,993,033.46
维修款		2,084,457.83
社会保险	153,206,764.47	132,429,978.17
应付回购职工股权款	62,505,549.98	62,577,276.88
其他	183,103,928.66	85,406,129.85
合计	853,925,617.56	688,848,272.7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香港华润电力控股有限公司	80,000,000.00	对方未催收
欠付社会保险	78,820,456.93	资金紧张
义煤集团公司医改办	22,001,424.22	资金紧张
未过户资产补偿金	12,106,944.12	未结算
河南省豫西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1,941,908.62	工程质保金等，未结算
合计	204,870,733.8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95,000,000.00	986,000,000.00
合计	295,000,000.00	986,000,000.00

44、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造林育林费	11,974,804.79	10,461,865.34
合计	11,974,804.79	10,461,865.3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45,000,000.00	342,000,000.00
合计	245,000,000.00	342,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担保人
交通银行河南省分行	197,000,000.00	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48,000,000.00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245,000,000.00	--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563,781,096.14		1,309,282.00	562,471,814.14	见“注 1”
环境深度治理资金	781,153.29		781,153.29		见“注 2”
三供一业改造资金		38,678,176.51	25,754,989.77	12,923,186.74	见“注 3”
合计	564,562,249.43	38,678,176.51	27,845,425.06	575,395,000.88	

其他说明:

注 1: 矿山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是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土资源厅、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河南省矿山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豫财办建(2009)162 号), 自 2009 年 5 月 1 日起公司按原煤产量每吨 5 元提取的矿山环境治理恢复专项资金, 主要用于经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的矿山环境治理和生态恢复。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煤炭行业解困的意见》(豫政〔2016〕10 号)文件通知, 从 2016 年起三年暂缓提取和缴存煤炭企业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注 2: 环境深度治理专项资金是为响应新安县“碧水蓝天”工程, 根据新安县人民政府新政(2013)11 号文和河南省环保厅(2014)4 号约谈会议纪要精神, 新安矿需新建处理能力为 860 立方米/h 的污水深度处理设施, 并对现有锅炉脱硫除尘系统进行脉冲袋式脱硫除尘改造, 因新安矿资金短缺, 向新安县环境保护局申请治理资金支持。

注 3: 三供一业改造资金系地方政府根据有关规定对公司无偿移交三供一业资产的补偿资金, 专项用于三供一业新增资产的改造。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1,280,779.00	参见注 1
合计		11,280,779.00	

其他说明, 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1: 根据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民事判决书[(2017)沪02民初11号]判决, 子公司宁波义德因与绿地能源集团购销煤炭债务纠纷一案, 宁波义德应赔偿绿地能源逾期付款的利息 10,926,236.00元, 并承担诉讼费354,543.00元。据此确认预计负债10,926,236.00元并计入营业

外支出，诉讼费354,543.00元计入管理费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281,153.29	54,320.04	2,226,833.25	“三供一业”改造
合计		2,281,153.29	54,320.04	2,226,833.25	/

公司本期依据豫财企（2016）104号关于印发河南省省属国有企业和中央下放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豫企改办（2016）18号-关于印发《省属企业职工家属区供电分离移交工作流程》的通知、豫政（2016）46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剥离省属国有企业办社会职能工作的实施意见等相关文件精神，将本公司下属千秋煤矿、常村煤矿、杨村煤矿、跃进煤矿、耿村煤矿、石壕煤矿、新安煤矿、供水供暖分公司、供电分公司以及子公司义络煤业的三供一业相关资产无偿移交至地方政府。本公司依据《关于企业分离办社会职能有关财务管理问题的通知》（财企[2005]62号）进行了移交账务处理，对未移交的资产列报递延收益项目。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新安煤矿三供一业改造资金		781,153.29	54,320.04		726,833.25	与资产相关
杨村煤矿三供一业改造资金		1,500,000.00			1,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281,153.29	54,320.04		2,226,833.2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收到地方政府三供一业改造资金，用于改造未移交的部分三供一业工程。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垫铝土矿权款		13,582,356.85
合计		13,582,356.85

其他说明：

注 1：代垫铝土矿权款为河南省豫委矿业有限公司代本公司下属阳光矿业支付铝土矿采矿权款，2014年7月29日，阳光矿业与豫委矿业的子公司河南鑫曼矿山工程有限公司签订铝土矿承包经营合同，约定承包经营费用根据鑫曼公司实际产量按20元/吨按月结算，同时，河南省豫委矿业有限公司承诺：在合同生效依法履行后，免除阳光矿业偿还采矿权价款的责任。

注 2：2016年，鑫曼公司共计开采铝土矿72,931.38吨，支付承包经营费1,458,627.6元，以开采量与铝土矿储量为基数对代垫铝土矿权款进行了摊销，摊销金额为371,220.71元。

注 3：阳光矿业本期摊销代垫铝土矿权款2,247,676.76元冲减在建工程-待摊投资，剩余11,705,900.80元，根据河南省豫委矿业有限公司的承诺，阳光矿业核销计入待摊投资。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390,812,402.00						2,390,812,402.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28,547,494.17			328,547,494.17
合计	328,547,494.17			328,547,494.17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78,245,360.04	356,745,545.10	371,917,556.89	63,073,348.25
维简费用	18,953,619.71	160,562,854.43	157,787,339.51	21,729,134.63
合计	97,198,979.75	517,308,399.53	529,704,896.40	84,802,482.8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归属少数股东计提专项储备 22,136,423.16 元，使用专项储备 21,002,147.93 元，增加少数股东权益 1,134,275.23 元。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21,991,829.64			521,991,829.64
合计	521,991,829.64			521,991,829.64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275,984,933.24	5,238,616,261.0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275,984,933.24	5,238,616,261.0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0,391,514.77	-1,962,631,327.8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三供一业无偿划转	47,212,150.91	
期末未分配利润	3,709,164,297.10	3,275,984,933.24

说明：公司本期依据豫财企（2016）104 号关于印发河南省省属国有企业和中央下放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补助资金管理的通知、豫企改办（2016）18 号-关于印发《省属企业职工家属区供电分离移交工作流程》的通知、豫政（2016）46 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剥离省属国有企业办社会职能工作的实施意见等相关文件精神，将本公司下属千秋煤矿、常村煤矿、杨村煤矿、跃进煤矿、耿村煤矿、石壕煤矿、新安煤矿、供水供暖分公司、供电分公司以及子公司义络煤业的三供一业相关资产无偿移交至地方政府。本公司依据《关于企业分离办社会职能有关财务管理问题的通知》（财企[2005]62 号）进行了移交账务处理，减少未分配利润 47,212,150.91 元。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363,188,653.22	3,975,076,823.91	4,479,140,846.46	4,224,013,899.75
其他业务	471,152,963.44	400,621,355.29	701,912,113.99	618,811,868.21
合计	6,834,341,616.66	4,375,698,179.20	5,181,052,960.45	4,842,825,767.96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237,767.05	4,740,220.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546,539.15	20,348,234.02
教育费附加	41,470,016.98	18,471,458.85
资源税	179,444,890.07	111,914,010.85
房产税	12,259,129.70	9,824,619.33
土地使用税	16,717,415.69	13,061,318.19
车船使用税	49,414.62	32,491.38
印花税	2,104,777.34	1,220,213.89
其他	1,944.24	
合计	298,831,894.84	179,612,567.41

其他说明：

说明：本期营业税系子公司天峻义海公司查补缴纳 2012 年至 2016 年度的营业税。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6,828,070.29	6,172,780.96
职工薪酬	91,572,559.65	79,119,958.69
电费	7,148,670.21	7,232,146.83
折旧费	5,908,857.77	5,588,098.02
修理费	1,892,600.12	3,007,270.65
办公费	732,062.59	1,250,603.10
差旅费	2,090,379.55	2,768,108.02
会议费	202,924.86	175,149.12
业务经费	3,381,546.05	2,746,852.33
运杂费	14,275,372.58	49,136,691.23
其他	2,317,994.30	4,568,143.69
合计	136,351,037.97	161,765,802.64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02,383,542.57	420,463,908.62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8,448,145.05	10,357,991.03
电费	11,356,732.69	15,495,255.13
折旧费	43,362,219.76	63,973,974.32
修理费	9,733,743.06	5,301,176.44
差旅费	6,722,206.27	4,658,226.39
咨询费	3,733,404.79	3,902,685.89
业务招待费	4,550,724.82	2,559,145.37
相关税费	382,274.80	10,004,266.60
科研费用	123,197,354.19	37,039,657.81

排污费	7,558,080.18	7,561,377.34
会议费	1,056,194.15	506,364.22
无形资产摊销	51,825,834.55	47,832,069.09
租赁费	10,219,300.19	31,532,695.49
办公费	14,668,695.49	9,958,628.31
警卫消防费	2,648,139.61	1,555,461.81
运输费	6,836,832.20	5,159,278.88
绿化费	866,581.43	960,102.21
车辆使用费	1,570,754.12	545,116.78
业务委托管理费		2,087,842.33
环保支出	2,470,415.72	-
土地使用费	15,431,716.14	
停工损失	166,026,560.08	
其他	59,112,767.42	50,138,515.02
合计	954,162,219.28	731,593,739.08

其他说明：

本期停工损失系子公司孟津煤业由于原工作面开采完毕、新工作面未达到开采条件期间发生费用列支停工损失所致。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87,202,015.78	168,060,722.88
减：利息收入	-15,094,681.16	-9,495,545.82
银行手续费	151,210.05	4,716,213.66
融资手续费	6,064,580.00	8,508,939.79
票据贴现利息	111,275,238.18	3,170,897.43
其他	3,368,270.09	489,585.08
合计	292,966,632.94	175,450,813.02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同比上升 66.98%，主要原因是票据贴现利息增加所致。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27,472,484.96	131,657,811.11
二、存货跌价损失	33,379,246.54	58,512,413.54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30,947,579.48	100,155,132.72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5,119,648.26	380,090,016.77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5,689,368.37	127,827,432.95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212,608,327.61	798,242,807.09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1,449,765.52	-121,272,702.8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91,449,765.52	-121,272,702.85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81,299,073.35	6,049,338.43	181,299,073.35
罚没款收入	1,705,359.40		
其他	559,278.15	3,343,995.25	2,264,637.55
合计	183,563,710.90	9,393,333.68	183,563,710.90

说明：政府补助中，179,618,793.35 元是政府对三供一业改造补助，并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三供一业改造政府补助	179,618,793.35		与资产相关
财政拨款		5,814,229.39	与收益相关
贡献超千万政府奖励	14,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表彰款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转岗培训费	306,280.00	180,789.00	与收益相关
锅炉拆除政府补贴款	360,000.00		与资产相关
环境深度治理资金		54,320.04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81,299,073.35	6,049,338.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本期“其他”中金额较大说明：罚没利得 1,705,359.40 元转入营业外收入。

注 2：三供一业移交政府补助系本期公司收到地方政府用于改造三供一业工程的专项补助，工程改造完成验收后移交地方政府，公司收到资金计入专项应付款，工程完工移交后，相关工程成本计入营业外支出，对应支出的专项资金核销计入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017,363.77	41,293.60	1,017,363.77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注 1）	-532,384.52	6,786,863.73	-532,384.52
停工损失		290,591,779.81	
三供一业移交资产损失（注 2）	179,552,507.81		179,552,507.81
其他	450,644.98	367,029.15	450,644.98
合计	180,488,132.04	297,786,966.29	180,488,132.04

其他说明：

注 1：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中主要包括：①根据证监会处罚决定实际支付证监会罚款 600,000.00 元，同时冲减上年预计证监会罚款 23,600,000.00 元，详见本附注十五、（二）所述情况；②根据宁波义德未决诉讼确认预计赔偿支出，并同时计入营业外支出 10,926,236.00 元，详见本附注六、（三十一）所述情况；③支付环保罚款 2,771,384.00 元；④支付安全监察罚款 2,913,355.74 元；⑤支付税收滞纳金 4,425,508.78 元。

注 2：三供一业移交资产损失系本期移交政府的三供一业资产损失。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7,323,535.66	35,245,132.2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1,561,067.24	-85,113,047.59
合计	25,762,468.42	-49,867,915.3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系本年度公司及各子公司对上年度所得税进行汇算清缴时，最终汇算清缴结果与上年末计算的应交所得税存在差异而发生的补（退）税额。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45,213,572.9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1,303,393.2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8,526,229.7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4,228.5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2,862,441.3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90,385.5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7,843,091.9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5,448,900.12
研究开发费用附加扣除额	-9,659,101.59
所得税费用	25,762,468.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往来	630,963,134.66	1,634,404,112.22
利息收入	15,094,681.16	11,203,794.66
投标保证金	117,227,085.80	21,586,174.27
营业外收入	187,280,072.64	239,420.15
合计	950,564,974.26	1,667,433,501.3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管理费用及销售费用	453,137,446.29	81,566,498.73
投标保证金	55,105,497.78	72,637,123.44
金融机构手续费	151,210.05	459,525.84
营业外支出	204,088,132.04	3,525,294.54
付耿杨沉陷沉陷治理补偿款	47,683,200.00	
资金往来	892,317,085.12	1,887,303,294.09

合计	1,652,482,571.28	2,045,491,736.64
----	------------------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分公司储配煤中心收到的现金	8,110.11	
合计	8,110.11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阳光矿业收到的承包费等往来款	12,082,020.51	
票据融资借款收到的现金	1,920,000,000.00	
借款及票据收回保证金	507,767,722.33	134,102,898.06
合计	2,439,849,742.84	134,102,898.06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及票据支付保证金	1,648,555,580.66	474,000,000.00
融资手续费及贴现利息	117,339,818.18	18,755,535.55
合计	1,765,895,398.84	492,755,535.55

7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19,451,104.54	-2,066,608,988.20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2,608,327.61	798,242,807.0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85,803,147.00	646,859,510.67
无形资产摊销	51,825,834.55	41,310,426.1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5,701.68	233,403.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135,565.20	-1,627,968.6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04,541,833.96	179,740,560.1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449,765.52	121,272,702.8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1,561,067.24	-81,371,284.6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3,741,762.9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5,618,382.40	333,701,215.4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5,441,045.36	84,603,616.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95,710,248.74	122,303,649.25
其他	-12,396,496.87	85,747,692.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7,332,894.97	260,665,579.3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54,276,573.59	1,775,027,405.0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75,027,405.05	1,517,850,744.6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9,249,168.54	257,176,660.4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954,276,573.59	1,775,027,405.05
其中：库存现金	871,567.24	1,847,986.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953,405,006.35	1,773,179,418.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54,276,573.59	1,775,027,405.0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11,304,591.83	保证金
应收票据	4,000,000.00	质押
合计	1,315,304,591.83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三供一业改造政府补助	179,618,793.35	营业外收入	179,618,793.35
财政拨款	1,014,000.00	营业外收入	1,014,000.00
转岗培训费	306,280.00	营业外收入	306,280.00
锅炉拆除政府补贴款	360,000.00	营业外收入	360,000.00
新安煤矿三供一业改造资金	726,833.25	递延收益	
杨村煤矿三供一业改造资金	1,500,000.00	递延收益	
合计	183,525,906.60		181,299,073.35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洛阳义安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	河南省新安县	生产	50.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义煤集团李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	河南省宜阳县	生产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义煤集团宜阳义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	河南省宜阳县	生产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义马煤业集团孟津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	河南省孟津县	生产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义煤集团阳光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	河南省澠池县	生产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义煤集团巩义铁生沟煤业有限公司	河南	巩义市夹津口	生产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峻义海能源煤炭经营有限公司	青海	青海省天峻县	生产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门峡中意招标有限公司	河南	三门峡	招标	7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义德燃料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省宁波市	销售	100		设立
义马豫西地质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	河南省义马市	服务	100		设立
河南崤函电力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	河南省义马市	电力服务	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公司不存在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本公司不存在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洛阳义安矿业有限公司	49.50	-67,514,057.20		-15,902,394.44
义煤集团李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9.00	5,163,719.84		-22,011,515.91
三门峡中意招标有限公司	30.00	1,409,927.13	2,540,187.95	2,009,927.1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洛阳义安矿业有限公司	258,874,045.18	743,952,890.61	1,002,826,935.79	998,852,036.82	36,101,034.19	1,034,953,071.01	261,247,471.41	822,532,343.78	1,083,779,815.19	714,276,861.47	266,101,034.19	980,377,895.66
义煤集团李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624,925.20	73,536,664.49	74,161,589.69	109,930,900.66	9,514,605.00	119,445,505.66	9,536,747.11	76,832,833.32	86,369,580.43	134,119,146.44	9,514,605.00	143,633,751.44
三门峡中意招标有限公司	38,170,217.95	312,085.92	38,482,303.87	31,782,546.76		31,782,546.76	26,778,024.26	362,638.56	27,140,662.82	16,673,369.64		16,673,369.64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洛阳义安矿业有限公司	244,249,120.63	-136,392,034.75	-136,392,034.75	31,116,155.50	252,189,384.03	-142,061,741.11	-142,061,741.11	114,340,755.07
义煤集团李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13,971,275.23	10,538,203.76	10,538,203.76	10,827,015.48	72,334,177.12	-70,330,243.66	-70,330,243.66	8,566,021.94
三门峡中意招标有限公司	9,532,604.79	4,699,757.11	4,699,757.11	12,074,743.53	6,441,859.00	2,682,402.88	2,682,402.88	5,867,424.17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新疆大黄山豫新煤业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阜康市	煤炭销售	49.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新疆大黄山豫新煤业有限公司		新疆大黄山豫新煤业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56,328,998.39		152,033,183.06	
非流动资产	1,039,581,300.62		1,239,939,463.23	
资产合计	1,195,910,299.01		1,391,972,646.29	
流动负债	749,382,657.38		730,171,220.81	
非流动负债	178,971,086.12		207,612,695.44	
负债合计	928,353,743.50		937,783,916.2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67,556,555.51		454,188,730.0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31,102,712.20		222,552,477.72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31,102,712.20		222,552,477.72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41,127,306.38		50,740,562.69	
净利润	-186,632,174.54		-245,107,962.5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86,632,174.54		-245,107,962.5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719,382.47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适用 不适用**(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适用 不适用**(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适用 不适用**4、重要的共同经营**适用 不适用**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6、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所涉及的市场风险主要是利率风险。

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二)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三)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公司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义马市千秋路6号	煤炭采掘	3,426,717,419 元	63.04	63.04

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中的权益详见“9.1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9.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河南省豫西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煤集团天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河南永翔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煤集团华兴矿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洛阳义安电力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澠池曹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马煤业集团铁路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青海义德工贸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马永兴华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马艺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马煤业(集团)农林绿色园林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四川省江油市豫蜀夜视利反光材料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河南开祥化工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河南开祥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马煤业集团鸿远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澠池县昌平煤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三门峡义翔铝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三门峡观音堂煤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新疆屯南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马煤业集团青海义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马煤业综能甲醇蛋白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马煤业综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马煤业综能新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马永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煤集团洛阳煤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煤集团汝阳天泽金鼎煤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煤集团新安县郁山煤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煤集团新义矿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海西义海酒店经营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渑池裕鑫煤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渑池县隆辉煤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煤集团洛阳市钰坤煤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马市鑫星煤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渑池县中普煤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渑池天安矿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煤集团洛阳神和煤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煤集团偃师三阳煤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煤集团伊川县兴业煤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煤集团宜阳县丰源煤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煤集团洛阳五星煤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煤集团宜阳县永鑫煤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马煤业(集团)农林多种经营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医院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煤集团伊川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榕花建国宾馆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实际控制人控制
河南煤业化工集团洛阳永龙能化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实际控制人控制
河南能源化工集团国龙物流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实际控制人控制
商丘裕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实际控制人控制
焦作市神龙水文地质工程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实际控制人控制
焦作市神龙勘探机械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实际控制人控制
河南富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实际控制人控制
河南龙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实际控制人控制
河南省煤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义马气化工厂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实际控制人控制
三门峡永龙精煤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实际控制人控制
鹤壁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实际控制人控制
鹤壁链条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实际控制人控制
鹤壁煤业运输带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实际控制人控制
开封铁塔橡胶(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实际控制人控制
洛阳 LYC 轴承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实际控制人控制
安徽三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实际控制人控制
渑池县兴达矿产品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实际控制人控制
河南省煤气集团国龙燃气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实际控制人控制
河南同人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实际控制人控制
三门峡龙王庄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实际控制人控制
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洛阳永龙能化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实际控制人控制
义煤集团宜阳天福矿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实际控制人控制
青海矿业集团天峻煤业开发有限公司	注 1

其他说明

注 1: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2 年 7 月 7 日修订 10.1.3“(五)中国证监会、本

所或者上市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与上市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导致上市公司利益对其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本公司将青海矿业集团天峻煤业开发有限公司认定为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川省江油市豫蜀夜视利反光材料有限公司	安全投入	14,771.17	
义马永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安装费	117,463.62	
义马艺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费	2,014.72	
河南永翔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款	1,058,014.89	61,913,310.88
青海义德工贸有限公司	材料款	41,190,563.40	18,229,784.55
四川省江油市豫蜀夜视利反光材料有限公司	材料款	775,168.36	
义马艺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款	1,761.54	
义马永兴华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款	1,364,467.51	8,171,961.84
义煤集团新义矿业有限公司	材料款	831,576.00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款		1,690,000.00
四川省江油市豫蜀夜视利反光材料有限公司	材料款		116,571.57
海西义海酒店经营有限公司	差旅费	65,401.00	
义煤集团天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电费		157,934.32
义煤集团华兴矿业有限公司	电费		2,042.81
澠池曹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电费		16,110.09
义煤集团华兴矿业有限公司	电费		2,042.81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电能		40,101.63
四川省江油市豫蜀夜视利反光材料有限公司	服务费	82,735.04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裕花建国宾馆	服务费	19,715.58	
义马煤业集团铁路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85,135.14	

义马艺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1,481.13	
义马永兴华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54,273.50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962,072.08	
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	服务费	166,953.77	
河南省豫西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	97,360,046.34	45,232,214.87
河南永翔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	435,805.50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	223,396.23	
义马煤业集团铁路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	2,628,275.86	10,150,282.30
义马永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	20,159,858.08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	78,342,276.30	48,380,721.45
义马煤业(集团)农林绿色园林有限公司	工程		27,571,995.40
焦作市神龙水文地质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2,000.00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供电	27,644,488.82	93,951,830.80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供暖	37,759,794.45	55,058,962.18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费	15,948,397.15	
义马永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管理费	786,913.31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管理费	11,289,833.81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榕花建国宾馆	会议费	2,600.00	
义马煤业集团铁路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会议费	46,842.81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216,981.13	41,509.44
义煤集团天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加工费	235,229.08	
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	检测	2,253,884.31	
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	检验费		536,394.24
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	鉴定费	831,576.00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井巷费	13,393,375.82	
四川省江油市豫蜀夜视利反光材料有限公司	警卫消防费	67,521.35	
义煤集团新义矿业有限公司	救护队经费	1,988,493.64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扩巷费	15,002,687.39	
义煤集团新义矿业有限公司	劳务费	6,600.00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费	11,763,409.93	58,081,030.20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煤款	105,269,304.02	147,702,626.23
义煤集团天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煤款	4,262,279.84	465,731.70
义煤集团新义矿业有限公司	煤款	3,972,341.39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培训费		814,867.00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榕花建国宾馆	培训费	113,087.40	
河南省豫西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3,177.44	
青海义德工贸有限公司	其他	615,102.30	
义马艺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5,119.35	
义马永兴华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6,779.49	
义煤集团华兴矿业有限公司	其他	440.34	
义煤集团洛阳煤业有限公司	其他	15,605.73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290,403.64	
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	其他	71,178.79	
河南省煤气集团国龙燃气有限公司	燃气费	985,261.30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社保代理费	3,256,075.47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医院	体检费	30,660.00	
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	体检费	205,604.72	
义马煤业集团铁路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维护费	94,594.59	
河南省豫西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修理费	714,584.68	

河南永翔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修理费	12,451,565.65	14,287,666.44
青海义德工贸有限公司	修理费	240,540.54	
义马煤业集团铁路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修理费	1,795,853.44	
义马永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修理费	495,758.82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修理费	372,662.58	
义马艺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印刷费	1,713.68	
义煤集团华兴矿业有限公司	运输费		8,285.81
青海义德工贸有限公司	运输装卸费	4,652,744.23	
河南省豫西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质保金	79,696.05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	7,038,138.29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裕花建国宾馆	租赁	22,000.00	
义煤集团天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	235,897.44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	248,927.18	
合计		532,728,954.15	624,632,045.4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澠池曹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	566,481.49
三门峡观音堂煤业有限公司	材料	1,034,368.60	
义煤集团华兴矿业有限公司	材料	-	5,559,227.84
义煤集团新义矿业有限公司	材料	1,467,759.38	15,681,427.66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2,556,893.79	
义马煤业集团铁路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651,851.92	
河南开祥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测绘	-	230,188.67
澠池曹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测绘	-	28,301.89
三门峡观音堂煤业有限公司	测绘	-	37,735.85

义马煤业集团青海义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测绘	66,674.53	
新疆屯南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固定资产	-	5,519,899.57
义马煤业集团青海义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费	218,113.20	
河南富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电费	-	1,189,641.84
河南省豫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电费	394,922.23	372,204.68
河南永翔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电费	185,173.03	217,764.93
渑池曹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电费	5,086,338.14	5,956,254.98
三门峡义翔铝业有限公司	电费	67,907,802.93	83,876,134.89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医院	电费	2,303,737.66	1,878,211.29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费	222,198.60	3,411,374.19
义马煤业综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电费	228,773.58	
义马艺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电费	11,879.86	13,499.20
义煤集团华兴矿业有限公司	电费	4,338,302.84	14,181,303.23
义煤集团天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电费	1,534,933.15	1,394,732.55
义煤集团新义矿业有限公司	电费	26,330,522.23	18,885,016.24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电费	1,891,265.10	2,662,346.62
河南煤业化工集团洛阳永龙能化有限公司	服务费	430,835.00	
河南省豫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服务费	50,452.36	
三门峡观音堂煤业有限公司	服务费	469,680.00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医院	服务费	7,200.00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费	51,883.05	
义煤集团洛阳煤业有限公司	服务费	31,200.00	
义煤集团新安县郁山煤业有限公司	服务费	285,600.00	
义煤集团新义矿业有限公司	服务费	1,082,809.50	
河南同人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3,120.00	

三门峡龙王庄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300,000.00	
河南富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	471,500.00
河南省豫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	2,162,534.00
义煤集团华兴矿业有限公司	工程款	1,141,936.94	
河南省豫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供水供暖	140,590.14	321,917.60
河南永翔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供水供暖	250,560.00	339,708.05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供水供暖	-	14,996,407.58
义马煤业综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供水供暖	207,273.70	798,803.70
义煤集团天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供水供暖	36,301.28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供水供暖	298,790.59	522,773.02
义煤集团新义矿业有限公司	测绘	316,981.13	
义煤集团华兴矿业有限公司	检测费	37,735.85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探	3,300,000.00	
义煤集团新义矿业有限公司	勘探	-	12,004,339.29
义煤集团新义矿业有限公司	装卸费	1,113,645.24	
河南开祥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劳务费	1,188,388.38	
河南开祥化工有限公司	煤炭	-	99,744,048.19
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洛阳永龙能化有限公司	煤炭	34,801,000.09	
河南省煤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义马气化厂	煤炭	268,180,609.57	215,596,650.71
河南永翔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140,332,460.09	40,791,495.40
青海矿业集团天峻煤业开发有限公司	煤炭	1,638,416,121.96	
三门峡义翔铝业有限公司	煤炭	133,425,880.47	96,450,740.69
三门峡永龙精煤有限公司	煤炭	34,037,974.62	22,658,402.60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煤炭	1,037,830,324.07	
义马煤业综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65,027,069.90	2,632,256.43
义煤集团华兴矿业有限公司	煤炭	-	3,812.80

河南开祥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煤炭	160,542,836.58	
三门峡龙王庄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170,940.17	
澠池曹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7,800.00	3,302.91
三门峡义翔铝业有限公司	其他	6,132.10	
三门峡观音堂煤业有限公司	其他	-	103,773.58
义马煤业综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2,830.20	
义煤集团华兴矿业有限公司	其他	4,680.00	20,222.03
义煤集团新安县郁山煤业有限公司	其他	-	226,415.08
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	其他	722,683.99	947,861.30
义煤集团新义矿业有限公司	其他	-	114,593.62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37,968.00	
义马艺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水费	761.40	
义马永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劳务	20,754.71	50,000.00
河南开祥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通讯费	-	407,841.10
河南省豫西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费	42,798.11	67,853.11
河南永翔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费	-	37,811.32
义马煤业集团鸿远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费	-	10,528.16
澠池曹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费	145,881.10	716,352.89
三门峡义翔铝业有限公司	通讯费	-	241,145.63
三门峡观音堂煤业有限公司	通讯费	-	624,323.08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通讯费	-	689,202.53
义煤集团洛阳煤业有限公司	通讯费	-	36,052.37
义马煤业集团青海义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费	-	16,981.13
义马艺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费	-	2,960.35
义煤集团华兴矿业有限公司	通讯费	65,371.70	474,762.20

义煤集团天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费	-	94,166.97
义煤集团新安县郁山煤业有限公司	通讯费	283,018.90	
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	通讯费	478,086.80	409,992.22
义煤集团新义矿业有限公司	通讯费	-	746,329.71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费	-	95,681.55
义马煤业综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	87,726.53	
河南开祥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岩土	-	169,811.32
河南永翔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费	265,972.03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费	219,835.36	
义马煤业集团铁路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费	2,358.48	
义煤集团宜阳县永鑫煤业有限公司	招标费	1,037.74	
河南永翔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装车费	-	111,182.54
义煤集团新义矿业有限公司	装车费	17,415.45	
澠池曹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费	647,349.40	814,138.31
三门峡观音堂煤业有限公司	租赁费	620,165.70	
义煤集团华兴矿业有限公司	租赁费	-	1,688,469.57
义煤集团新安县郁山煤业有限公司	租赁费	-	639,928.29
义煤集团新义矿业有限公司	租赁费	199,379.80	980,890.49
澠池天安矿业有限公司	租赁费	48,919.16	
合计		3,483,156,861.36	681,699,711.0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海西义海酒店经营有限公司	房产	571,428.57	600,000.00
义马煤业集团青海义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房产	142,857.14	150,0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房产	13,271,917.92	14,880,635.24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5,000,000.00	2014年6月30日	2017年6月30日	是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5年9月18日	2017年3月20日	是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8,500,000.00	2015年9月18日	2017年9月18日	是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95,000,000.00	2014年5月30日	2017年5月29日	是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5,000,000.00	2014年6月26日	2017年6月25日	是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5年2月6日	2017年6月20日	是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5年2月6日	2017年12月20日	是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4,000,000.00	2015年2月6日	2018年2月5日	否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7年11月16日	2018年5月16日	否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95,000,000.00	2017年5月25日	2018年5月23日	否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5,000,000.00	2017年6月14日	2018年6月14日	否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0,000,000.00	2017年11月15日	2018年11月15日	否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7年11月17日	2018年11月17日	否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2017年11月20日	2018年11月20日	否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00.00	2016年3月7日	2036年3月6日	否
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016年11月23日	2017年2月23日	是
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016年11月29日	2017年2月28日	是
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380,000,000.00	2017年11月22日	2018年5月21日	否
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95,000,000.00	2017年12月8日	2018年12月7日	否
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98,000,000.00	2017年9月22日	2019年9月22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28.8	328.57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本公司在河南能源化工集团公司财务公司日存款最高余额为 298,820.00 万元，期末存款余额为 287,778.85 万元；贷款日最高余额为 347,000.00 万元，期末贷款余额 307,230.00 万元；入池的应收票据日最高余额 4590.00 万元，开出的应付票据最高余额 0.00 万元。

本报告期，本公司因存款收到的利息收入为 1,201.00 万元，因贷款支付的利息为 8,523.00 万元，因票据贴现支付的贴现息及手续费为 10,486.00 万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河南开祥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21,982,417.19	1,099,120.86	424,000.00	21,200.00
应收账款	洛阳义安电力有限公司	2,845,433.16	2,845,433.16	2,845,433.16	2,276,346.53
应收账款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0,097,864.58	4,504,893.23	6,180,003.99	309,000.20
应收账款	三门峡义翔铝业有限公司	10,920,010.40	546,000.52	146,928.70	7,346.44
应收账款	渑池曹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9,464,397.51	8,165,663.77	22,281,159.91	3,787,537.08
应收账款	义煤集团新义矿业公司	211,222,522.14	56,302,049.47	153,069,912.18	27,257,613.72
应收账款	河南开祥化工有限公司			3,038,192.07	151,909.60
应收账款	义马煤业综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51,579,998.92	127,412,667.98	269,229,979.95	88,277,271.84
应收账款	义马煤业综能甲醇蛋白有限责任公司	1,488,106.46	1,432,167.18	1,488,006.46	1,409,420.09
应收账款	义煤集团汝阳天泽金鼎煤业有限公司	176,974.22	122,620.23	176,974.22	58,779.04

应收账款	新疆屯南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3,426,195.01	1,370,478.00	4,626,195.01	231,309.75
应收账款	义煤集团华兴矿业有限公司	51,495,504.56	16,760,261.89	45,008,789.97	8,364,339.88
应收账款	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	10,941,457.24	3,000,826.89	12,088,633.22	1,742,322.74
应收账款	河南省煤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义马气化工厂	59,421,897.07	2,971,094.86	50,253,581.81	3,355,358.62
应收账款	义煤集团新安县郁山煤业有限公司	1,852,586.75	337,890.58	847,426.16	42,371.31
应收账款	河南能源化工集团国龙物流有限公司	12,662.62	633.13	4,286,662.62	1,714,665.05
应收账款	渑池县昌平煤业有限公司	431,057.25	258,634.35	431,057.25	86,211.45
应收账款	义马煤业综能新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33,875,826.46	6,775,165.29
应收账款	渑池裕鑫煤业有限公司	165,692.66	132,554.13	165,692.66	99,415.60
应收账款	渑池县隆辉煤业有限公司	104,120.00	104,120.00	104,120.00	83,296.00
应收账款	义煤集团洛阳市钰坤煤业有限公司	80,602.08	34,136.86	80,602.08	18,016.44
应收账款	义马市鑫星煤业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349,783.99	242,489.20
应收账款	渑池县中普煤业有限公司	109,517.47	48,866.53	109,517.47	26,963.04
应收账款	渑池天安矿业有限公司	662,922.38	172,492.74	605,686.95	66,654.53
应收账款	义煤集团洛阳神和煤业有限公司	531,599.64	318,932.24	531,599.64	212,615.76
应收账款	义煤集团偃师三阳煤业有限公司	2,894,613.05	2,894,613.05	2,894,613.05	2,315,690.44
应收账款	义煤集团伊川县兴业煤业有限公司	582,259.11	582,259.11	582,259.11	465,807.29
应收账款	义煤集团宜阳县丰源煤业有限公司	1,484,900.04	936,325.41	1,484,900.04	491,762.04
应收账款	义煤集团洛阳五星煤业有限公司	2,423,464.12	1,299,349.43	2,423,464.12	725,997.47
应收账款	义煤集团宜阳县永鑫煤业有限公司			20,148.00	4,029.60
应收账款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4,816.75	7,240.84
应收账款	三门峡观音堂煤业有限公司			675,000.00	33,750.00
应收账款	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洛阳永龙能化有限公司	40,071,049.20	2,003,552.46		
应收账款	河南省豫西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844.80	10,142.24		

应收账款	义马煤业集团青海义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231,123.62	187,043.85		
预付账款	河南富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09,872.31		409,872.31	
其他应收款	义马煤业集团青海义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	157,500.00	750,000.00	37,500.00
其他应收款	海西义海酒店经营有限公司	3,600,000.00	1,830,000.00	3,000,000.00	1,230,000.00
其他应收款	青海矿业集团天峻煤业开发有限公司	30,842,558.08	24,674,046.46	30,842,558.08	18,505,534.85
其他应收款	义煤集团新义矿业有限公司	14,564,958.21	4,385,715.71	11,285,013.04	7,310,886.55
其他应收款	河南永翔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	7,200.00	18,000.00	3,600.00
其他应收款	义煤集团华兴矿业有限公司	15,720.00	3,546.00	11,040.00	1,380.00
其他应收款	义煤集团新安县郁山煤业有限公司	15,600.00	780		
其他应收款	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	459,822.69	51,061.94	487,138.70	24,356.94
其他应收款	澠池曹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1,800.00	5,190.00	24,000.00	1,200.00
其他应收款	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	2,380.00	476	2,380.00	119
其他应收款	澠池县昌平煤业有限公司	3,731,463.49	862,073.17	1,930,000.00	386,000.00
其他应收款	河南开祥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93,652.06	4,682.60		
其他应收款	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洛阳永龙能化有限公司	230,835.00	11,541.75		
其他应收款	河南省豫西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1,200.00	1,560.00		
其他应收款	河南同人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3,120.00	156		
其他应收款	三门峡观音堂煤业有限公司	259,200.00	12,960.00		
其他应收款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66,792.95	416,698.45		
其他应收款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医院	72,232.33	3,611.62		
其他应收款	义煤集团洛阳煤业有限公司	31,200.00	1,560.00		
其他应收款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7,968.00	1,898.40		
	合计	953,922,168.37	268,487,082.25	669,230,969.13	178,162,474.22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92,260.00	118,737,359.24
应付账款	河南省豫西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2,925,429.57	17,196,561.94
应付账款	河南永翔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33,500,294.47	8,442,396.43
应付账款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8,170,649.63	77,101,994.19
应付账款	义马煤业集团铁路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972,594.54	8,997,581.64
应付账款	义马煤业(集团)农林绿色园林有限公司	5,181,038.35	5,614,995.40
应付账款	焦作市神龙水文地质工程有限公司	23,240,091.04	24,016,241.64
应付账款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医院	319,490.00	104,661.00
应付账款	青海义德工贸有限公司	3,341,202.41	813,091.58
应付账款	河南富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002,266.95	172,400.00
应付账款	四川省江油市豫蜀夜视反光材料有限公司	2,110,672.77	115,196.14
应付账款	鹤壁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9,397,535.86	9,397,535.86
应付账款	义马永兴华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6,671,843.09	5,141,087.92
应付账款	义马艺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63,802.46	58,575.02
应付账款	河南龙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583,520.00	4,233,520.00
应付账款	河南能源化工集团国龙物流有限公司	2,593,894.49	7,267,894.49
应付账款	鹤壁链条有限责任公司	2,944,555.59	2,448,449.09
应付账款	鹤壁煤业运输带有限责任公司	4,495,769.82	9,234,746.16
应付账款	焦作市神龙勘探机械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176,610.00	176,610.00
应付账款	开封铁塔橡胶(集团)有限公司	2,674,895.29	2,652,841.50
应付账款	洛阳LYC轴承有限公司	1,165,343.86	2,231,127.29
应付账款	义马永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801,819.07	2,909,315.09
应付账款	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	1,776,874.50	759,715.00
应付账款	义煤集团宜阳天福矿业有限公司	14,931.00	
应付账款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榕花建国宾馆	32,515.00	
预收账款	河南永翔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17,091,526.30	
预收账款	青海省矿业集团天峻煤业开发有限公司	2.42	
预收账款	青海义德工贸有限公司	32,630.55	11,531.06
预收账款	三门峡永龙精煤有限公司	2,425,120.60	
预收账款	义市鑫星煤业有限公司	107,823.94	
其他应付款	河南省豫西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2,605,638.62	1,685,848.39
其他应付款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066,846.18	6,407,021.96
其他应付款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866,504.00	10,070,129.00
其他应付款	义马煤业集团铁路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198,506.57	1,114,175.05
其他应付款	河南永翔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1,308,574.35	357,075.00
其他应付款	渑池曹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0,996.81	40,996.81
其他应付款	焦作市神龙水文地质工程有限公司	-	47,808.75
其他应付款	新疆屯南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义马永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66,400.80	54,719.65
其他应付款	义煤集团华兴矿业有限公司	1,621.20	602
其他应付款	鹤壁链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其他应付款	渑池县隆辉煤业有限公司	240,737.50	
其他应付款	青海义德工贸有限公司	63,350.00	
其他应付款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榕花建国宾馆	157,232.00	

其他应付款	义马艺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4,810.00	
其他应付款	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	51,037.00	
	合计	325,609,258.60	327,813,804.29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公司注册地区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河南地区	省外地区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5,131,281,757.25	1,703,059,859.41		6,834,341,616.66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5,131,281,757.25	1,703,059,859.41		6,834,341,616.66
分部间交易收入				
二、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1,449,765.52			-91,449,765.52
三、资产减值损失	207,078,515.45	5,529,812.16		212,608,327.61
四、折旧费和摊销费	801,842,279.03	35,343,481.11		837,185,760.14
五、利润总额	-440,048,724.79	885,262,297.75		445,213,572.96

六、所得税费用	-107,615,422.98	133,377,891.40		25,762,468.42
七、净利润	-332,433,301.81	751,884,406.35		419,451,104.54
八、资产总额	10,840,912,493.48	5,600,024,318.68		16,440,936,812.16
九、负债总额	9,240,515,598.46	201,006,691.14		9,441,522,289.60
十、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91,449,765.52			-91,449,765.52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增加额	-91,449,765.52			-91,449,765.52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2015年10月15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15】80号），认定本公司在201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期间涉嫌欺诈发行以及未按规定披露“2013年1月1日起，天峻义海已不能独立对外销售煤炭”事项。中国证监会拟对公司及相关人员进行相应行政处罚。公司已申请于2015年11月27日召开了听证会。2017年04月28日，中国证监会审理终结了上述案件，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予鲁等6名责任人员）（2017）40号文件根据大有能源及相关责任人员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与社会危害程度，依据《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证监会决定对本公司涉案违法行为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60万元罚款；对时任大有能源董事武予鲁给予警告，并处以30万元罚款；对时任大有能源董事李永久给予警告，并处以15万元罚款；对时任大有能源董事长田富军给予警告，并处以10万元罚款。

本公司据此将原计入预计负债的2360万元的罚款支出冲销，按照支付证监会的最终罚款金额60万元计入营业外支出。由此影响，本期营业外支出—罚款支出净影响-2300万元。

(2) 关于全资子公司天峻义海能源煤炭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峻义海）采矿权转让事项。根据青海省政府落实“一个矿区一个开发主体”的整合原则，天峻义海与木里煤业集团于2013年1月25日签署《采矿权转让合同》，将天峻义海聚乎更矿区一露天首采区采矿权以“0价款”转让给木里煤业集团。2013年5月20日天峻义海采矿许可证由天峻义海变更至木里煤业集团。之所以采取“0价款”方式转让，缘于整合的原则是首先要实现开发主体的规范统一，后续再通过建立适当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来理顺关系、完善手续，并非出于市场交易目的。

2013年9月16日，木里煤业集团出具承诺，在木里矿区整合及证照管理理顺之前，委托天峻义海继续生产、经营聚乎更矿区一露天首采区并享有生产经营收益。2013年12月18日，木里煤业集团为天峻义海出具证书，明确木里煤田聚乎更矿区一露天（采矿权证件号：C6300002009101120044187）资源及权益归天峻义海持有。

此次采矿权证的转让是为了满足开发主体统一的要求而进行，并不涉及实际经营权和收益权的改变，从公司的实际运行情况看，天峻义海能够有效控制和获得聚乎更矿区一露天首采区的实际经济利益。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会计原则，天峻义海在采矿权证转让后未终止确认该部分无形

资产，同时对相关的经营收入及利润予以确认。

本公司积极向青海省政府相关部门以及木里煤业集团进行沟通和协调，提出公司的合理诉求，督促其尽快形成采矿权与实际经营相统一的解决方案，完善天峻义海的合规经营手续，最大限度地保障公司合法权益。

2014年9月11日木里煤业集团与天峻义海签订协议，将聚乎更矿区一露天首采区以零对价转让给天峻义海，协议约定本次采矿权转让事宜在取得相关主管部门合法有效的批准后生效，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转让事项尚未取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天峻义海聚乎更采矿许可证仍未取得，天峻义海采矿权在其他非流动资产核算，按产量摊销。

(3)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天峻义海2013年度销售模式由直接销售给终端客户变更为通过青海省矿业集团天峻煤业开发有限公司销售，此项变更导致公司本年度收入减少13,821.11万元。

(4) 2015年度司法机关对本公司下属煤炭销售中心业务人员收取银行承兑汇票未缴存单位形成职务侵占情况进行立案调查，经初步调查，涉案资金5,750.00万元，扣除公安机关扣押及协助冻结的财产后对剩余金额4,145.00万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017年9月5日，经《河南省三门峡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裁定书》(2017)豫12刑终170号终审裁定，并经三门峡公安局峡东分局发还物资清单金额8,919,890.00元(其中物资评估值8,599,077.00元、现金320,813.00元)冲减了张恺的应收款，对剩余账面价值7,130,110.00元全额计提了坏账。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9,692,171.59	18.17	56,529,409.19	17.15	273,162,762.40	269,126,241.22	18.53	56,529,409.19	21.00	212,596,832.0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83,787,855.26	81.76	448,547,598.79	30.23	1,035,240,256.47	1,171,273,621.22	80.64	331,747,837.72	28.32	839,525,783.5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63,259.32	0.07	-	-	1,263,259.32	12,064,203.00	0.83	-	-	12,064,203.00
合计	1,814,743,286.17	100.00	505,077,007.98	/	1,309,666,278.19	1,452,464,065.44	100.00	388,277,246.91	/	1,064,186,818.5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义马锦江能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36,529,409.19	36,529,409.19	100.00	长期无法收回
三门峡惠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	长期无法收回
义马煤业集团孟津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144,947,116.33			子公司
义煤集团巩义铁生沟煤业有限公司	92,176,648.57			子公司

义煤集团李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9,958,775.56			子公司
洛阳义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6,080,221.94			子公司
合计	329,692,171.59	56,529,409.19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91,836,454.58	34,591,822.73	5.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91,836,454.58	34,591,822.73	5.00
1 至 2 年	78,672,894.17	15,734,578.83	20.00
2 至 3 年	382,874,756.45	153,149,902.58	4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09,044,316.40	125,426,589.84	60.00
4 至 5 年	8,573,644.25	6,858,915.40	80.00
5 年以上	112,785,789.41	112,785,789.41	100.00
合计	1,483,787,855.26	448,547,598.7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确定该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6,799,761.0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义马煤业综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51,337,499.02	1 年以内/1-2 年 /2-3 年/3-4 年	19.36	127,400,542.99
义煤集团新义矿业有	210,614,	1 年以内/1-2 年	11.61	56,161,74

限公司	022.14	/2-3年/3-4年		9.47
万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87,945,737.10	1年以内/2-3年	10.36	59,995,183.09
义马煤业集团孟津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144,947,116.33	2年以内	7.99	
义煤集团巩义铁生沟煤业有限公司	92,176,648.57	1年以内/1-2年/2-3年/3年以上	5.08	
合计	987,021,023.16		54.40	243,557,475.5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20,938,623.47	96.19	61,134,672.12	1.48	4,059,803,951.35	3,733,236,014.43	96.78	54,004,562.12	1.45	3,679,231,452.3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4,931,064.96	3.15	35,164,930.67	26.06	99,766,134.29	97,584,083.87	2.53	38,869,390.18	39.83	58,714,693.6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349,683.20	0.66	18,203,084.49	64.21	10,146,598.71	26,674,975.34	0.69	18,259,863.98	68.45	8,415,111.36
合计	4,284,219,371.63	100.00	114,502,687.28	/	4,169,716,684.35	3,857,495,073.64	100.00	111,133,816.28	/	3,746,361,257.3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义马煤业集团孟津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2,868,521,363.38			子公司款项
义煤集团巩义铁生沟煤业有限公司	972,354,107.33			子公司款项

洛阳义安矿业有限公司	168,579,746.65			子公司款项
义煤集团李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50,348,733.99			子公司款项
张恺	48,580,110.00	48,580,110.00	100	见附注十五、(六)
义马跃进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12,554,562.12	12,554,562.12	100.00	该单位已注销
合计	4,120,938,623.47	61,134,672.12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3,448,198.80	4,672,409.94	5.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93,448,198.80	4,672,409.94	5.00
1 至 2 年	4,814,695.55	962,939.11	20.00
2 至 3 年	10,371,878.13	4,148,751.25	4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869,412.49	1,121,647.49	60.00
4 至 5 年	838,485.55	670,788.44	80.00
5 年以上	23,588,394.44	23,588,394.44	100.00
合计	134,931,064.96	35,164,930.6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确定该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368,871.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4,096,579.19	31,214,851.44
质保金	62,300.00	69,800.00
往来款	4,206,372,972.06	3,765,254,110.02
往来款及子公司借款	73,687,520.38	60,956,312.18

合计	4,284,219,371.63	3,857,495,073.64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义马煤业集团孟津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内部单位借款	2,868,521,363.38	1-3 年	66.96	
义煤集团巩义铁生沟煤业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借款	972,354,107.33	1-3 年	22.70	
洛阳义安矿业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借款	168,579,746.65	1-3 年	3.93	
义煤集团李沟矿业有限公司	内部单位借款	50,348,733.99	1-3 年	1.18	
张恺	职务侵占款	48,580,110.00	2-3 年	1.13	48,580,110.00
合计	/	4,108,384,061.35		95.90	48,580,11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901,987,441.63		5,901,987,441.63	5,901,987,441.63		5,901,987,441.6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31,102,712.20	131,102,712.20	-	222,552,477.72	100,155,132.72	122,397,345.00
合计	6,033,090,153.83	131,102,712.20	5,901,987,441.63	6,124,539,919.35	100,155,132.72	6,024,384,786.6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	减值准备期末

				准备	余额
洛阳义安矿业有限公司	321,308,451.00			321,308,451.00	
义煤集团宜阳义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446,861,684.00			446,861,684.00	
义煤集团李沟矿业有限公司	89,026,443.00			89,026,443.00	
义马煤业集团孟津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334,352,236.00			334,352,236.00	
宁波义德燃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义马豫西地质工程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天峻义海能源煤炭经营有限公司	3,779,168,703.78			3,779,168,703.78	
义煤集团巩义铁生沟煤业有限公司	316,448,515.79			316,448,515.79	
义煤集团阳光矿业有限公司	530,213,525.64			530,213,525.64	
三门峡中意招标有限公司	2,597,882.42			2,597,882.42	
河南崤函电力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20,010,000.00			20,010,000.00	
合计	5,901,987,441.63			5,901,987,441.6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新疆大黄山豫新煤业有限公司	122,397,345.00			-91,449,765.52				30,947,579.48		0	131,102,712.20
小计	122,397,345.00			-91,449,765.52				30,947,579.48		0	131,102,712.20
合计	122,397,345.00			-91,449,765.52				30,947,579.48		0	131,102,712.2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06,045,931.89	2,726,723,528.74	3,235,114,658.28	2,797,810,971.17
其他业务	389,060,254.63	349,103,434.07	128,560,288.57	109,224,937.02
合计	4,395,106,186.52	3,075,826,962.81	3,363,674,946.85	2,907,035,908.19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927,105.23	6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1,449,765.52	-121,272,702.8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委托贷款收益	21,747,930.04	21,926,461.01
合计	-63,774,730.25	-39,346,241.84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135,565.2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1,299,073.35	主要是三供一业改造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8,210,518.44	主要是三供一业无偿移交损失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7,621,027.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56,997.40	
合计	-19,682,980.3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01	0.20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9	0.21	0.2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吴同性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3 月 2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